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Joyware Electronics Co.,Ltd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代码：300270

股票简称：中威电子

披露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一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倪峰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36.1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94.02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不理想，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同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较多，主要原因为：（1）为了提升公司业务质量，公司调整了业务结构，加大对系统集成项目的风险管控，减少系统集成项目的承接，致使公司今年的营收规模大幅缩减；（2）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主营业务情况、核心竞争力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这些都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基础，公司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风险。

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不存在应当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重大风险，公司日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相关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原文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或中威电子	指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新乡产业基金壹号	指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乡新融资产	指	新乡新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新乡投资集团	指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新乡市人民政府
中威安防、中威安防公司	指	杭州中威安防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威物业、中威物业公司	指	杭州中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威智能、中威智能公司	指	杭州中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南中威、河南中威公司	指	河南中威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威驿享、中威驿享公司	指	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丽水中威、丽水中威公司	指	丽水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威尚凡、中威尚凡公司	指	杭州中威尚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香港中威、香港中威公司	指	中威电子智能技术（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北京机器人、北京机器人公司	指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新电信息、新电信息公司	指	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网聚、浙江网聚公司	指	浙江网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城建、智慧城建公司	指	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新电信息的股东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审计机构、大华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威电子	股票代码	300270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威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oyware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oyware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西兴路 1819 号 15-20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8 年 5 月 18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20 号浙江建工大厦 17 层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西兴路 1819 号 15-20 层。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西兴路 1819 号 15-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1		
公司网址	www.joyware.com		
电子信箱	obb@joywar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琳	胡慧
联系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路 1819 号中威电子大厦 20 层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路 1819 号中威电子大厦 20 层
电话	0571-88373153	0571-88373153
传真	0571-88394930	0571-88394930
电子信箱	sunlin@joyware.com	huhui@joywar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志刚、王志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52,361,432.55	353,592,707.50	364,294,954.05	-58.18%	243,029,409.70	252,111,33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5,940,167.55	4,891,610.61	4,401,552.82	-1,825.30%	-51,237,165.07	-51,110,06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85,448,138.74	2,290,669.92	2,281,090.14	-3,845.93%	-54,037,580.88	-54,040,42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9,468,755.17	26,474,246.94	24,377,076.50	-343.95%	677,490.04	-3,420,547.7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02	0.01	-2,600.00%	-0.17	-0.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02	0.01	-2,600.00%	-0.17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3%	0.65%	0.59%	-11.22%	-6.68%	-6.6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970,224,048.25	1,086,492,143.46	1,115,831,317.46	-13.05%	990,335,990.92	1,008,118,57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64,438,495.97	753,965,440.85	752,334,774.30	-11.68%	746,478,223.04	745,337,614.2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对于新旧衔接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应当对前期可比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主要受影响的报表项目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由于经办人员工作疏忽，在统计 2022 年度现金流量时，误将拟持有至到期的 4000 万元定期存单列报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导致 2022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少计 4000 万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多计 4000 万元。由于上述原因，公司决定对 2022 年度相关数据进行更正。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52,361,432.55	364,294,954.05	/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6,520,585.86	26,730,551.39	其他业务收入及河南新电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25,840,846.69	337,564,402.66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227,255.41	49,502,438.66	25,913,001.14	40,718,73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8.65	-26,132,713.20	-29,080,750.93	-20,724,99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058.64	-24,338,880.93	-31,484,162.91	-29,435,03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4,007.86	-35,304,507.96	-26,191,269.78	-546,985.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5,751.38	-184,94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9,423.52	1,388,457.86	3,910,703.2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25,000.00	1,3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750,428.88	-1,486,569.07	83,116.89	
债务重组损益		91,625.00	-761,702.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52,803.92	28,548.70	104,731.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997.10	203,813.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11,172.63	-969,148.67	17,734.33	
合计	9,507,971.19	2,120,462.68	2,930,356.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安防行业发展的现状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们对安全的关注度增加，安防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我国安防行业产值逐年攀升，数据显示，2013 年中国安防行业产值约为 3883 亿元，2022 年行业产值增长至 9460 亿元，期间复合年增长率为 10.4%。我国安防产业可以细分为安防产品、安防工程、安防运维及服务三大板块，2023 年全国安防行业全年产值约为 10100 亿元，增长幅度为 6.8%，其中工程类项目产值约为 5702 亿元（增长 3.5%），占比为 56%；产品类产值约为 2904 亿元，占比为 29%（增长 6%）；运维类产值约为 1494 亿元，占比为 15%，相较 2022 年运维服务类增长达 39.6%，维持在一个较高的增长率，而安防工程行业在安防产业中的依然占据着重要地位。

在我国安防制造行业一直将智能化做为发展前景之一，在视频前端感知、视频数据结构化及其后端大数据发掘、深度学习、分析研判、预测分析预警信息等技术运用层面获得了很大发展，许多技术运用走在了行业领域的前端。

2、安防行业的竞争格局

国内安防行业的竞争格局呈现出较为明显的特点。一方面，安防行业的企业数量众多，但大多数为中小企业，市场份额较为分散。另一方面，随着安防行业的不断发展，大型企业通过并购、整合等方式逐渐壮大，市场集中度逐渐提高。

3、安防行业的发展趋势分析

智能化成为安防行业的重要发展方向。通过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技术，安防系统可以更有效地分析和处理大量数据，提高报警准确率，减少误报和漏报。同时，智能化技术还可以帮助安防系统更好地适应各种复杂场景和环境，提高系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人工智能通过增强机器的感知能力，正在加速安防行业的转型。这要归功于可见光、音频、x 射线、红外光、雷达和其他技术的集成。云计算和边缘计算的融合正在推动更快、更高效的服务的出现。

安防行业的发展还受到政策和法规的影响。政府对安防行业的支持和鼓励政策，以及相关的法规和标准制定，都对安防行业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例如，政府在公共安全、智慧城市建设等方面推出的政策，将为安防行业的发展提供更多机遇。安防行业的发展趋势呈现出数字化、智能化、跨界合作和政策驱动等特点。这些趋势将有助于推动安防行业的持续发展，并为社会提供更加安全和可靠的保护。

据中研产业研究院《2024-2029 年安防产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分析报告》分析：安防技术的创新发展，从另一个侧面也驱动安防芯片技术不断创新和提升。在安防市场，从数字监控到智能安防再到如今的 AI 视觉，都离不开高性能、高可靠的芯片方案支持。面对安防视频产品下游的需求，运营服务将有较大的市场空间，这也将成为我国安防产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安防市场是一个万亿级的大市场，而且安防行业作为 AI 最先得到广泛应用的领域，经过这几年的快速发展，已成为了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最成功的应用领域之一。

4、AI 大模型技术与业务的深度融合将成为主要发展方向

从国内技术发展趋势来看，2023 年大模型的发展异常迅猛，其技术进步和突破为各行各业带来了巨大的机会和潜力。在安防领域，众多企业已经推出了针对行业应用的大模型，但这些模型的落地场景仍相对分散且有限。展望未来，只有真正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的 AI 模型才会具有更强的生命力。

展望 2024 年，随着 AI 大模型技术基础的持续稳固，以及大模型与业务的深度融合，AI 在垂直领域的落地和应用将成为 2024 年的主要发展方向。普遍看好大模型在各方面的实际应用，例如在公共安全领域，大模型在预案生成、线索警情中的关键要素提取、语义分析、卷宗价值提取等方面的应用将取得重大突破。此外，在智慧城市的民生诉求、城市管理、基层治理、城市停车等场景，以及智能家居等消费者领域，大模型也将开启更多、更新的应用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万物互联，让世界更安全”为使命，拥有视频结构化、视频云技术、大数据分析、物联网感知与传输等核心技术，定位于以 AI 视频应用为核心的行业物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依托于“中威云”AIoT 视频云平台和视频云平台能力，为智慧交通、智慧城市、智慧能源等行业提供标准化、可复制的系统解决方案。多年来，公司实力打造高清 IP 光传输系统、高清监控摄像机、智能事件检测设备、视频编解码系统、环境感知设备、视频云、物联感知综合管理系统平台以及报警系统、对讲系统、大屏显示系统、智慧停车、智慧灯杆、智慧服务区、巡检机器人等多样化产品体系，开拓车路协同、车联网等新领域，正在从安防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走向人工智能/互联网/物联网相结合的安防运营与服务提供的新业态。

（二）主要产品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1、智能安防产品	(1) 智能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
	(2) 热成像摄像机系列产品
	(3) 交通类产品：智能交通系列产品、静态交通系列产品
	(4) 工业互联系列产品
	(5) 视频显控及存储产品
	(6) 智能分析产品
2、智能视频云平台	(1) AIOT 视频云平台
	(2) AI 视频中台
	(3) 智慧园区综合业务平台：智安社区综合管控平台、智慧服务区综合业务平台
	(4) 静态交通综合管控云平台：智慧停车运营云平台、智慧停车监管平台、统一支付清分结算系统
	(5) 动态交通综合管控平台：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
	(6) 通用视频监控平台
	(7) 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
	(8) 停车场库云平台：停车云平台管理后台、停车场库岗亭管理、车道识别相机协议
3、智慧城市建设和行业相关解决方案	(1) 智慧高速行业解决方案：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解决方案、智慧服务区解决方案、收费站非机动车及行人预警解决方案、高速公路匝道口安全预警系统解决方案
	(2) 智能交通行业解决方案：非机动车违法治理系统解决方案、机动车违法停车柔性执法解决方案、渣土车监管系统解决方案
	(3) 立体化治安防控行业解决方案
	(4) 雪亮工程行业解决方案
	(5) 智安小区行业解决方案
	(6) 智慧停车行业解决方案
	(7) 智慧城管行业解决方案
	(8) 智慧校园行业解决方案
	(9) 智慧旅游行业解决方案
	(10) 智慧能源行业解决方案
	(11) 数字国资解决方案
4、北京机器人公司产品	(1) 智能机器人软件平台
	(2) 防爆式轨道智能巡检机器人
	(3) 极寒轨道式智能巡检机器人
	(4) 救援蛇形仿生机器人
	(5) 极寒环境爪式驱动机器人
	(6) 隧道巡检机器人
	(7) 智能电机健康监测系统云平台
5、新电信息公司产品	(1)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
	(2) 智慧冷链大数据系统：冷链物流运输车辆信息采集系统、保温箱信息采集系统、冷藏仓库信息采集系统、冷藏柜信息采集系统
	(3) 农机秸秆打捆智能监控系统

1、智能安防产品

（1）智能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

中威电子深耕视频监控领域，紧跟技术与市场发展，实现前端摄像机产品从百万像素到千万像素高清的全系列覆盖，

从普通高清摄像机到全智能应用摄像机以适应更高清更智能的产品发展趋势与监控需求；同时推出并完善多系列采用深度学习芯片与算法的 AI 智能网络摄像机，实现人脸识别比对、机非人结构化、双目融合等技术应用到实际案例中，实现产品的场景化、多样化应用；继续完善与探求低照度的产品技术，双 sensor 图像融合、双帧融合技术应用到更多的产品形态及产品系列中去，持续探索升级星光产品，推出全彩产品，实现全天候、全场景监控（见图 1）。



图 1、智能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

（2）热成像摄像机系列产品

公司在森林防火、电力、交通等行业领域推进热成像产品的应用，采用新技术，新方案，推出热成像与可见光融合技术，主打周界防范、室内防火、在线测温等市场，让热成像从小众走向大众，将热成像产品引入到传统的安防监控场景中（见图 2）。



图 2、热成像摄像机系列产品

（3）交通类产品

①智能交通系列产品：紧跟市场发展需求，持续技术创新，升级传统卡口，电警抓拍相机，以及环保系列家族产品，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融合激光雷达技术、毫米波雷达技术、热成像测温、AI 深度学习算法，推出多款雷达视频融合的雷视一体机、雷视双光谱事件检测一体机、激光轴型识别一体机、多功能一体化智能栏杆机等产品，突破传统视频单一维度的技术瓶颈，实现全天候、全场景、高精度的交通信息检测，高效赋能智慧交通业务，进一步提升道路检测和通行能力（见图 3）。



图 3、智能交通系列产品

②静态交通系列产品：整合技术优势，发力静态交通产品，在既有的出入口、停车场细分业务基础上，开拓路边停车业务，推出低位视频桩、高位视频抓拍单元、智能巡检车、智慧灯杆等全系列、多应用场景覆盖的路边停车业务产品，整合视频检测技术、无线通信网络、互联网、大数据、AI 智能和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建设智慧停车综合管理平台，以持续创新、领先技术、用心服务不断探索城市停车业务应用，降低停车运营成本，提升运营管理和效率，助力城市停车难问题的改善，方便市民交通出行（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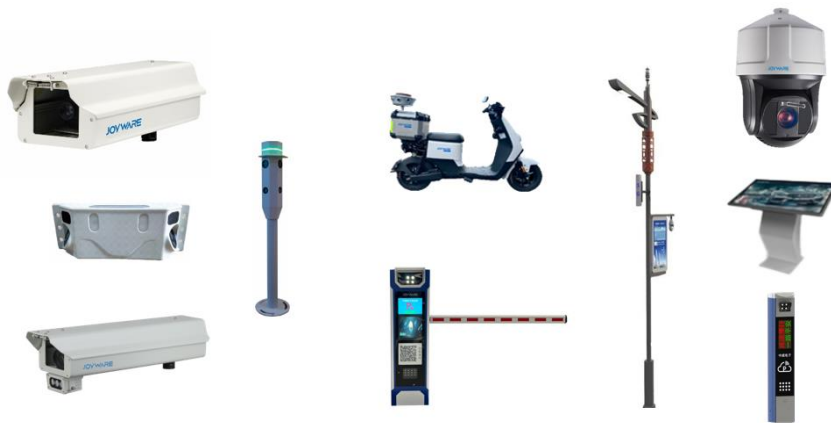


图 4、静态交通系列产品

（4）工业互联系列产品

公司致力于工业互联硬件设备的投入研发，立足自主可控、安全可靠，已推出视频/数据光端机、工业以太网交换机、WiFi 无线传输等工业网络产品，适用于城市交通、高速公路、轨道交通、智能电网等多个行业场景，并针对安防监控场景特点，推出智慧型工业以太网交换机，以视频业务优化、传输链路保护、智能运维等技术助力万物互联新需求（见图 5）。



图 5、工业互联系列产品

(5) 视频显控及存储产品

公司已推出多种规格解码拼控一体机和视频综合平台，46/55 寸 0.88/1.7/3.5 等多个规格 LCD 拼接屏，0.9/1.25/1.53/1.86 等小间距 LED 屏，以及多款 NVR 存储和中心存储产品（见图 6）。



图 6、视频显控及存储产品

(6) 智能分析产品

公司已推出多款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智能分析服务器产品，将视频智能分析与业务耦合，专注于海量视频的智能分析及业务应用。采用多种视频智能分析算法、集群、大数据检索等前沿技术，全面提升感知数据的智能化，为智慧城市的视频大数据处理提供强有力的基础（见图 7）。



图 7、智能分析产品

2、智能视频云平台

(1) AIOT 视频云平台

公司围绕视频物联战略，深耕城市级业务市场，对智慧城市、智慧警务、智慧交管、智慧交通、智慧金融、智慧司法等领域的场景化需求进行深化设计，形成更加丰富和细化的场景化解决方案，同时积极拓展孵化应急指挥、智能制造等创新型解决方案，构建出适合高速、服务区、楼宇、治安小区等多种场景的视频云平台系统，系统对外开放云能力，为最终用户与合作伙伴提供更加智能、便捷、安全的解决方案。

视频云平台提供海量互联网设备接入能力，可对接入设备进行统一高效的管理，可对接入数据进行二次分析和云端存储；同时提供全球多点部署，多重防护，保障设备云端安全，性能支撑亿级设备长连接，百万消息并发（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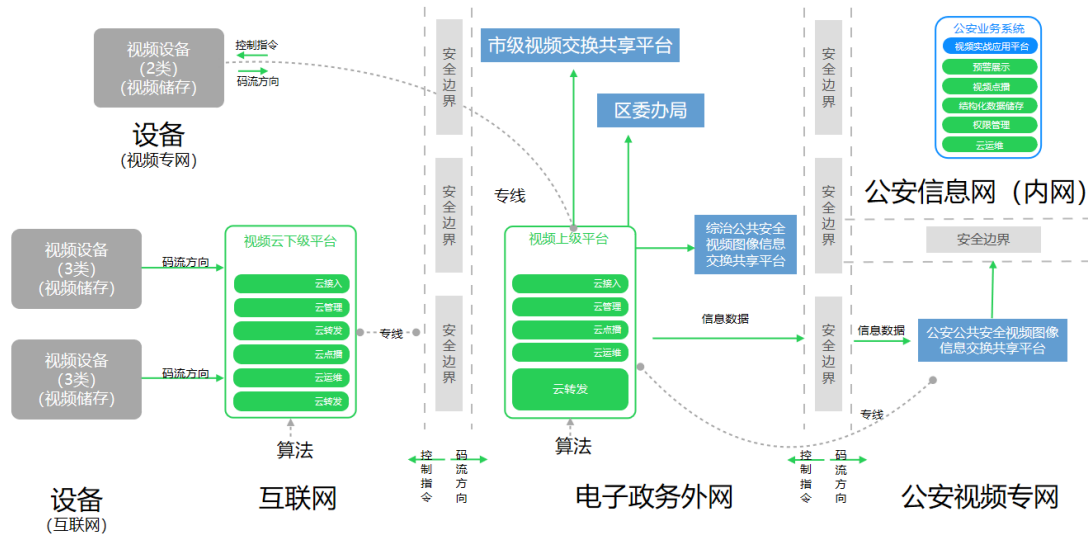


图 8、AIOT 视频云平台

(2) AI 视频中台

为构建智能分析技术平台，提供 AI 模型、API 交易以及数据等内容共享功能，为客户业务平台提供安全、开放、有效的 AI 技术支持，实现图像识别、内容审核、人脸识别、文字识别、大数据、自然语言处理、语音交互、视频分析等功能（见图 9）。



图 9、AI 视频中台示例

(3) 智慧园区综合业务平台

①**智安社区综合管控平台**：系统以物联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为基础，以“园区运营”为中心构建的智慧应用云平台。面向智慧社区场景，为物业服务企业、地产开发商用户提供面向住宅小区的人员管理应用、房屋管理应用、物业辅助应用、视频监控应用、车辆管理应用和手机 APP 等应用，满足社区内的智慧管理需求，为物业提供高效的管理工具（见图 10）。



图 10、智安社区综合管控平台示例

②**智慧服务区综合业务平台**：通过建立视频监控、车位回显、服务区 AR 实景、过车记录、车辆管控、车位管理、停车诱导、智慧厕所、客流统计、事件告警、信息发布等 11 个大平台模块，高效地实现了各个模块和数据分析结果的可视化综合展示，以及业务分析和调度指挥的一体化综合集成应用。一方面助力服务区管理者实现数据化运营掌控和科学决策；另一方面通过对商业数据、行为数据和路况数据的综合分析，为管理人员提供更加精准的预测和服务（见图 11）。



图 11、智慧服务区综合业务平台示例

(4) 静态交通综合管控云平台

①**智慧停车运营云平台**：中威电子智慧停车云平台系统是为提高资源利用率，缓解停车难推出的一套云系统。平台汇集城市停车动静态数据，助力城市管理者掌握城市停车资源现状，通过深度大数据分析，发现停车资源供给规律。多指标多维度定量分析，挖掘真实停车需求，定量停车治理数据，解决停车难问题。对平台服务进行统计分析，展示系统服务成效和营收数据，为车场经营者提供全方位经营分析，展示城市停车运营状况，推进停车数据资源商业利用，对车场接入、违停等问题进行定量评估，提供可持续监测手段，从考评角度监督停车问题改善情况（见图 12）。



图 12、智慧停车运营平台驾驶舱示例

②**智慧停车监管平台**：通过汇集城市停车动静态数据，助力城市管理者掌握城市停车资源现状，通过深度大数据分析，发现停车资源供给规律。多指标多维度定量分析，挖掘真实停车需求，定量停车治理数据，解决停车难问题。对平台服务进行统计分析，展示系统服务成效，展示营收数据，为车场经营者提供全方位经营分析，展示城市停车运营状况，推进停车数据资源商业利用，对车场接入、违停等问题进行定量评估，提供可持续监测手段，从考评角度监督停车问题改善情况（见图 13）。



图 13、智慧停车监管平台

③**统一支付清分结算系统**：通过管理停车全业态支付相关的综合系统平台，可进行微信、支付宝、银联、聚合支付等多种收款渠道的收款账户配置；收款账户的收款场景配置以及清分结算账户的分账账户配置，并且支持审核分账账户的分账金额比对等功能，实现自动化、便捷化清分结算（见图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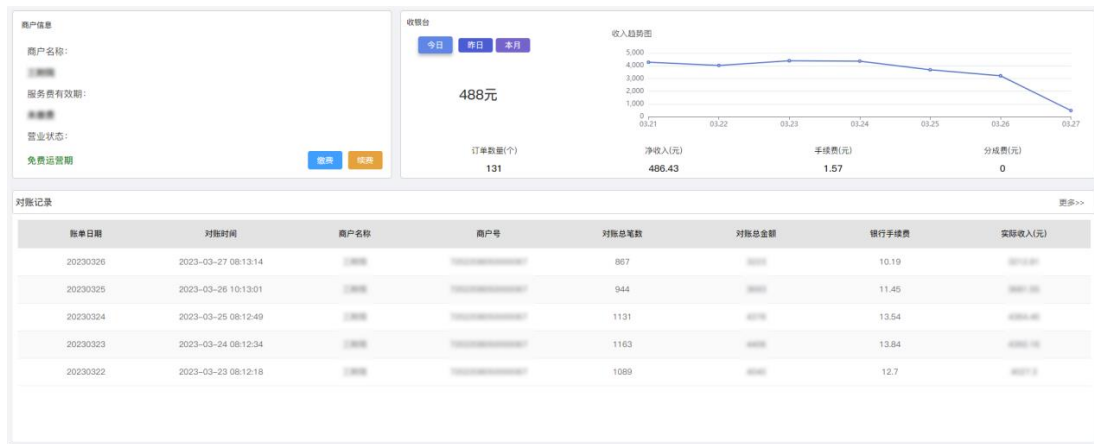


图 14、统一支付清分结算系统示例

(5) 动态交通综合管控平台

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以“全面+智能+简洁+精准”为设计目标，整合高速公路机电各业务子系统，利用 AI 学习、数字孪生、大数据等技术，打造集事件监测、设备联动、数字化监控、性能稳定、高精度识别、实时感应、自动化预警管控于一体的智能化平台。整合路内各业务子系统，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解决传统高速公路的痛点（见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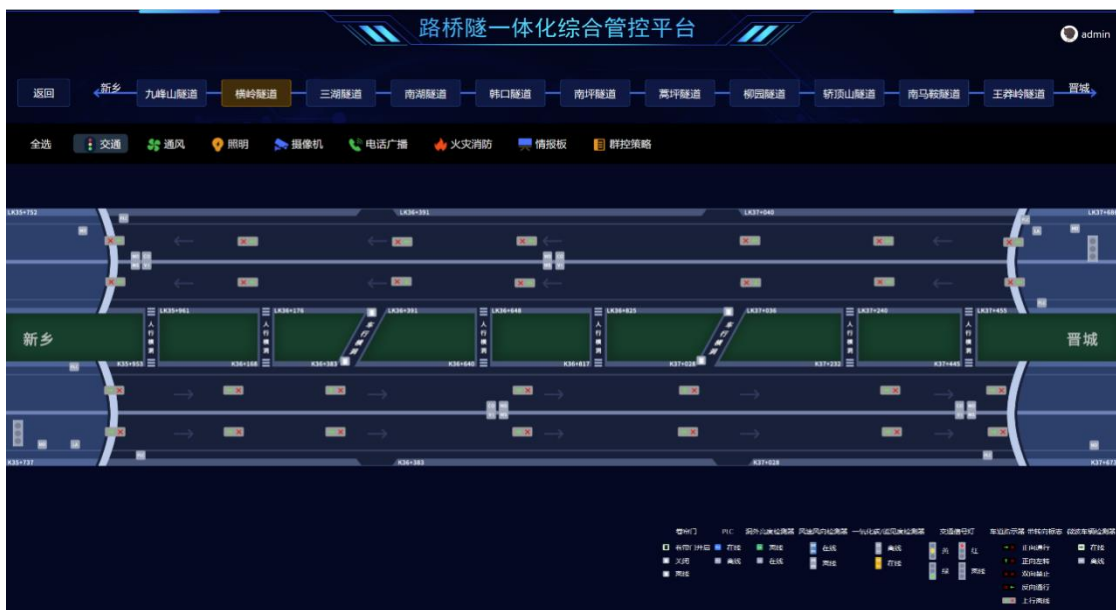


图 15、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示例

(6) 通用视频监控平台

通用视频监控平台是集成视频实时播放、存储回放、视频控制、大屏显示、告警联动等多种监控的应用系统，为全力满足学校、小区等纯视频监控的中小应用场景。系统采用分层架构设计，包括应用层、业务层、服务层、接入层。系统具备易用实用性、兼容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保证数据安全的同时具备灵活的应用扩展能力，提供多种接口协议，充分满足二次开发、系统对接需求（见图 16）。



图 16、通用视频监控平台示例

(7) 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

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以创新数字经济监管模式，有效规范全市重大项目前期谋划、项目审批、项目建设、项目督办等全过程监督管理，用大数据的手段优化营商环境、帮助企业及政府部门推进重大项目尽快落地、解决项目推进难题，防范廉政风险，坚持以服务与监管为导向，强化各部门间信息互通、数据共享，用大数据手段发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难点、堵点、卡点，有效提升项目前期要素共享、减少数据重复报送，提高审批效能、优化政务服务和监管效率（见图 17）。



图 17、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

(8) 停车场库云平台

中威场库云平台是以物联网等新技术让停车场管理停车变得更智能，自动、科学引导车辆停放，方便运营方的管理；收费透明、便捷收费，降低停车场人力成本，提升停车场整体经济效益

① 停车云平台管理后台

平台主要模块功能：停车场列表、停车记录、套餐、商家、用户、财务、服务等主要模块；

涉及主要功能为：支持月租车、长期车、黑白名单等车辆管理，小程序购买停车月卡、优惠券、账单管理、特殊车类定制等，支持多停车场管理，为运营者提供智能的管理平台（见图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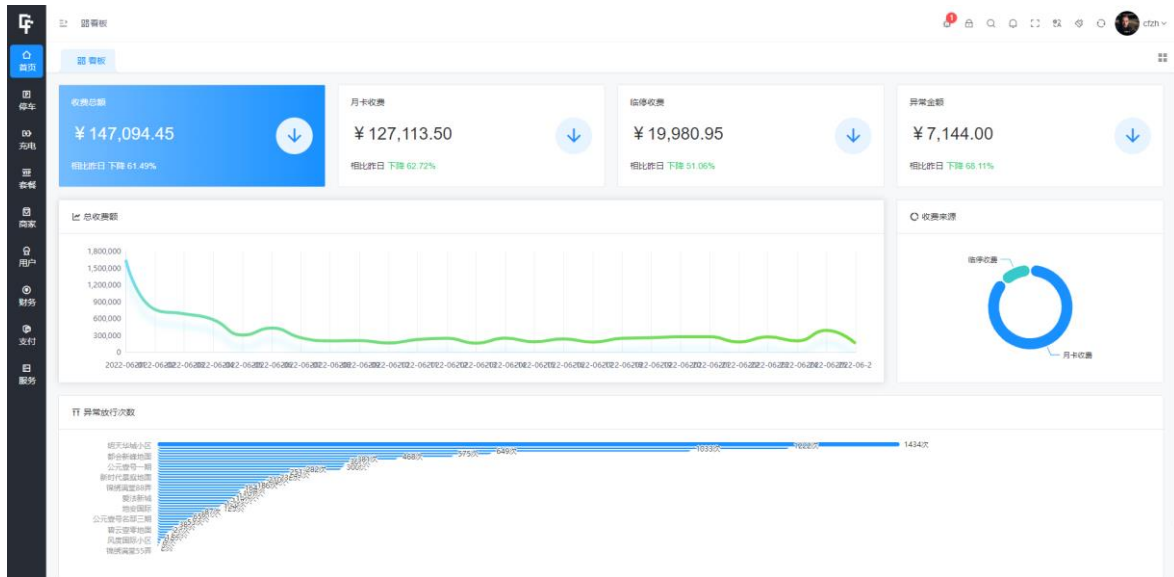


图 18、停车云平台管理后台

② 停车场库岗亭管理

场库岗亭管理平台主要用于现场岗亭人员值守辅助使用，主要基本功能、显示进出场相机画面、可进行开关闸等操作，对于应收费用车辆可进行人工确认操作，显示停车场基本过车记录可进行记录查询、纠牌、入场补录等操作（见图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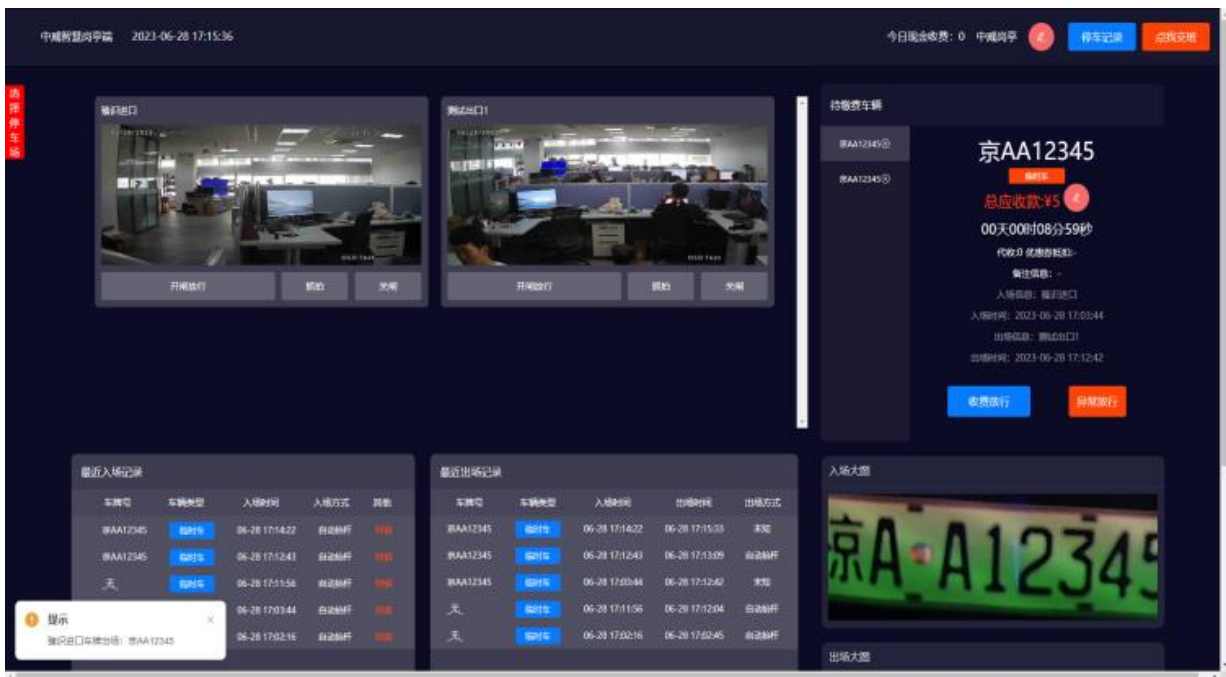


图 19、停车场库岗亭管理

③ 车道识别相机协议

结合市面主流相机对识别结果与平台进行联动，上报车牌数据，平台通过相机协议，通过相机 485 传输费显信号给到显示屏，达到设备显示进出场信息，计费金额显示，以及对应语音进行播报，缴费之后并通过平台下发抬杆信号给到相机传输到道闸进行抬杆，道闸通过雷达感应完成落杆、完成停车缴费操作（见图 20）



图 20、车道识别相机协议

3、智慧城市建设和行业相关解决方案

随着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高速、智慧停车等面向城市和行业的需求不断深化和落地，公司凭借多年安防领域技术积累和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结合城市及行业的特点和规划，充分运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聚焦技术与城市运行中各元素的深度融合，逐步完善智慧城市及行业各模块建设，构建智慧城市整体建设实施能力，促进城市高效运行，降低城市发展内耗，助力城市高质量创新发展。

(1) 智慧高速行业解决方案

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引领下，中威电子推出大数据平台建设、隧道安全管控、智慧服务区运营、收费站非机动车及行人预警等多个解决方案，为服务高速公路管理单位，就高速公路信息化管理及技术发展提供了更为智能化的应用解决方案。针对更智慧的应用需求，量身打造解决方案，为高速公路管理者提供更为高效、智慧化的服务。

① 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解决方案

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解决方案基于交通管理设备设施通信标准、数据结构标准和接口标准，对各类高速公路设备提供统一联网、实时采集、联动协作、实时转发、质量管控，实现对高速公路路网运行、预警事件、重点区域、环境气象等信息的一体化综合感知，全面提升高速公路运行状态智能感知能力，为高速公路的综合管理提供数据支撑。以数字化、图形化、全景化的方式展现高速公路整体运行态势，通过多元数据的分析、挖掘、生成决策支持信息，提升对高速公路运行异常的动态甄别能力，为管理部门实时监测和分析决策提供综合性、全局性、关键性的数据支持，帮助管理部门实现从“经验决策”向“数据决策”的转变。（见图 21）。



图 21、路桥隧一体化综合管控平台解决方案

②智慧服务区解决方案

智慧服务区解决方案通过建立视频监控、车位回显、服务区 AR 实景、过车记录、车辆管控、车位管理、停车诱导、智慧厕所、客流统计、事件告警、信息发布等 11 个大平台模块，高效地实现了各个模块和数据分析结果的可视化综合展示，以及业务分析和调度指挥的一体化综合集成应用。一方面助力服务区管理者实现数据化运营掌控和科学决策；另一方面通过对商业数据、行为数据和路况数据的综合分析，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精准的预测和服务（见图 22）。



图 22、智慧服务区解决方案

③收费站非机动车及行人预警解决方案

收费站非机动车及行人预警解决方案采用深度学习、视频 AI 技术等，建立视频采集分析系统、报警系统、事件管理系统等，实现自动识别非机动车和行人目标，同时对目标进行抓拍并生成通行记录，联动报警系统和事件管理系统，警示非机动车及行人禁止进入，同步提醒收费站工作人员上前劝阻，减少非机动车和行人上高速行为发生，提高高速公路行车安全（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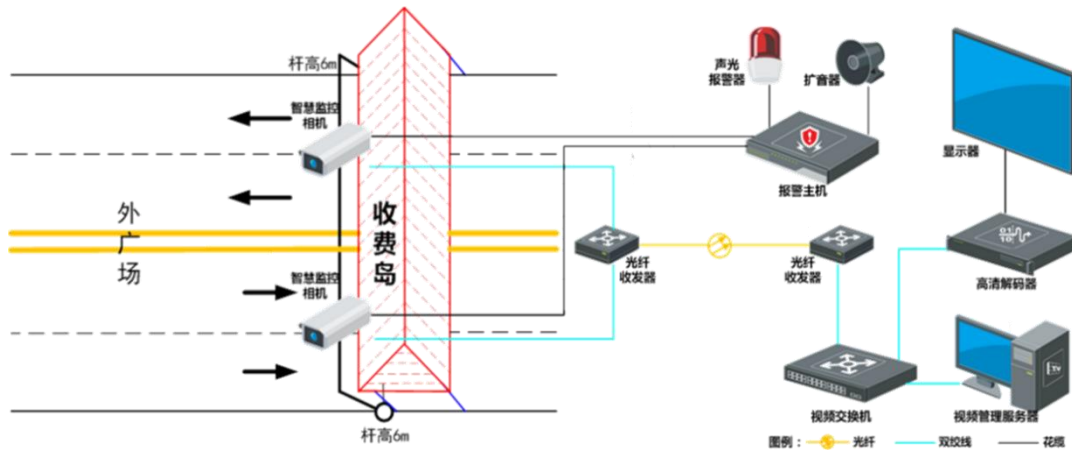


图 23、收费站非机动车及行人预警解决方案

④高速公路匝道口安全预警系统解决方案

高速公路匝道口安全预警系统解决方案采用通过深度学习前端摄像机，实现危险行为检测及违法采集。针对危险程度较低的事件，如低速行驶、跟车过近，数据接入平台后直接通过信息发布组件下发到前端诱导屏自动发布预警信息，同时，系统根据高音号角设置的语音喊话预案，能够自动喊话对危险车辆驾驶人进行语音提醒；针对危险程度较高的事件，如匝道口停车、倒车、行人闯入、交通事故，通过前端诱导屏、语音喊话喇叭预警提醒同时，能够在中心平台进行报警，并关联视频监控辅助监管部门对事件情况进行快速确认，预防匝道口交通事故的发生（见图 24）。



图 24、高速公路匝道口安全预警系统解决方案

(2) 智能交通行业解决方案

中威电子提供完整的城市交通解决方案，通过 AI+大数据，云平台技术，通过态势研判，车辆管控，智能诱导，建模仿真，流量分析等，结合智慧停车业务，打造城市交通“一张网”工程。提升城市交通通行能力和管控能力的同时，在部分特殊场景，有针对性的推出了各种解决方案，如非机动车违法治理、机动车违法停车柔性执法、渣土车监管等。

非机动车违法治理系统解决方案

非机动车违法治理系统解决方案可利用城市道路中既有或新建的视频资源，通过人工智能算法自动记录和识别非机动车违法行为，形成完整的证据链，并推送到指定的违法处置平台，实现非现场执法闭环。系统支持利用合适的既有监控资源实现非机动车违法识别，减少前端建设成本，实现非机动车闯红灯、不戴头盔、载人等多种违法识别，同时通过流程化的违法审核、处置模块，实现一站式非现场执法闭环。（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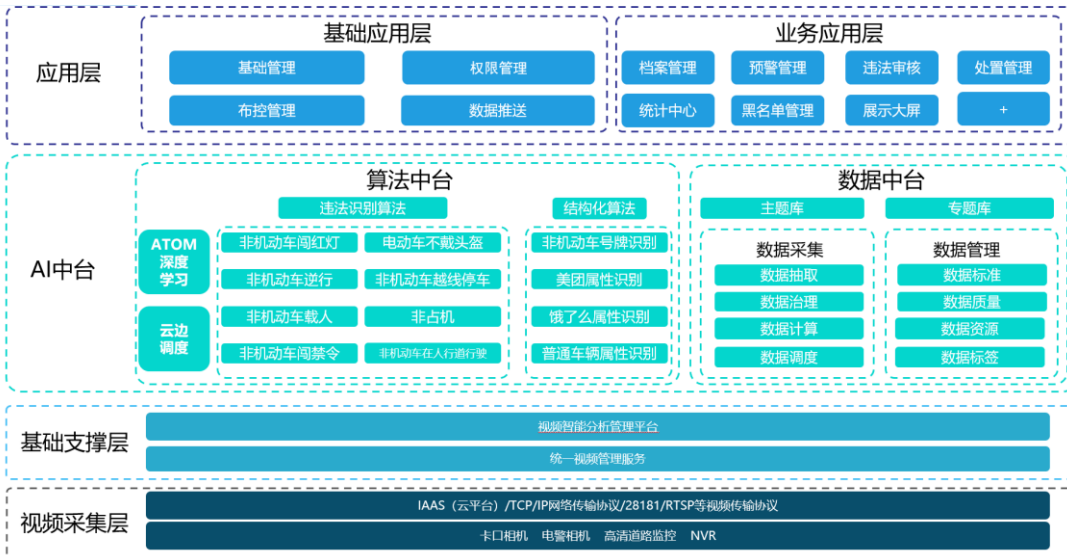


图 25、非机动车违法治理系统解决方案

机动车违法停车柔性执法解决方案

机动车违法停车柔性执法解决方案由违停球机、监控球机及监控相机等设备进行视频流采集及上传，在中心端配置智能分析服务器，接入平台推送视频流，实时分析动态跟踪机动车违法停车行为，通过检测预警，进行劝离提醒开展柔性执法，从而实现机动车违法停车人性化业务闭环管理。（见图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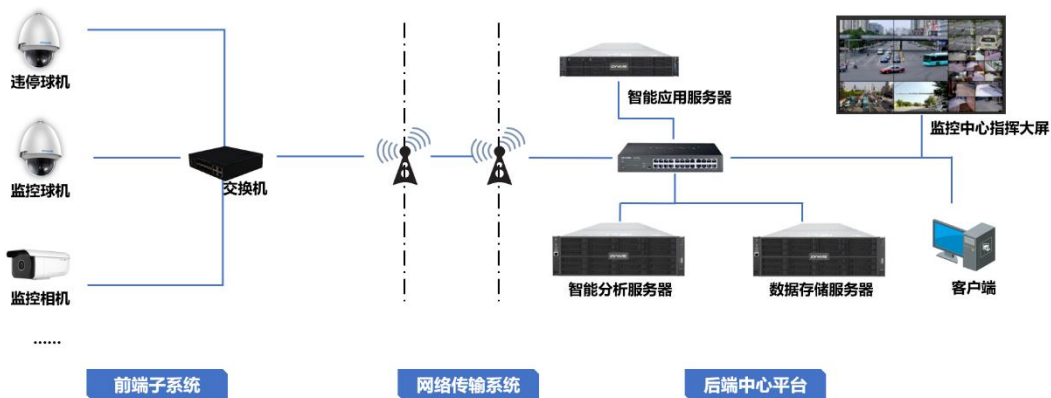


图 26、机动车违法停车柔性执法解决方案

③渣土车监管系统解决方案

渣土车监管系统解决方案通过视频 AI 技术，智能检测渣土车车辆冲洗是否干净，及时发现不洁车辆，实现源头管控，在运输过程中，进行后盖密闭情况监测，预防抛洒发生，通过工地、消纳场建档，实现场地在线管理，及时掌握场所概况和运营周期；对车辆、运输公司、证件建档，实现车辆相关信息在线监管，及时发现车辆运输资质不符、证件到期等，同时通过 AI 技术，对其他五小车辆进行分析和排查，通过前端 AI 识别+后台的二次分析，结合车辆的运行轨迹，进行精准布控，杜绝黑渣土车的出现，实现城市的干净整洁（见图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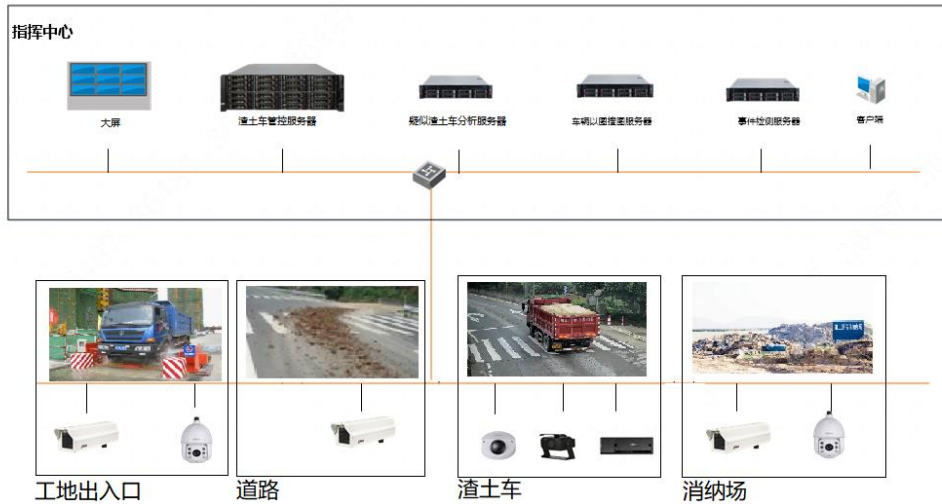


图 27、渣土车监管系统解决方案

(3) 立体化治安防控行业解决方案

中威电子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打造以公安大数据平台、视频综合应用平台为支撑的立体化治安防控解决方案，健全社会治安防控运行机制，增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能力，融合治安业务数据、物联感知数据，开展公安检查站治安管控、智慧街面巡防治安管控、智慧安防小区管控、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控、智慧内保、地铁公交智慧防控、危爆物品立体化溯源，易制枪物品图形比对、大型活动安保、智慧保安监管、群防群治等智能业务应用建设，形成触角广泛、反应灵敏、互联互通、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立体化、信息化、现代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见图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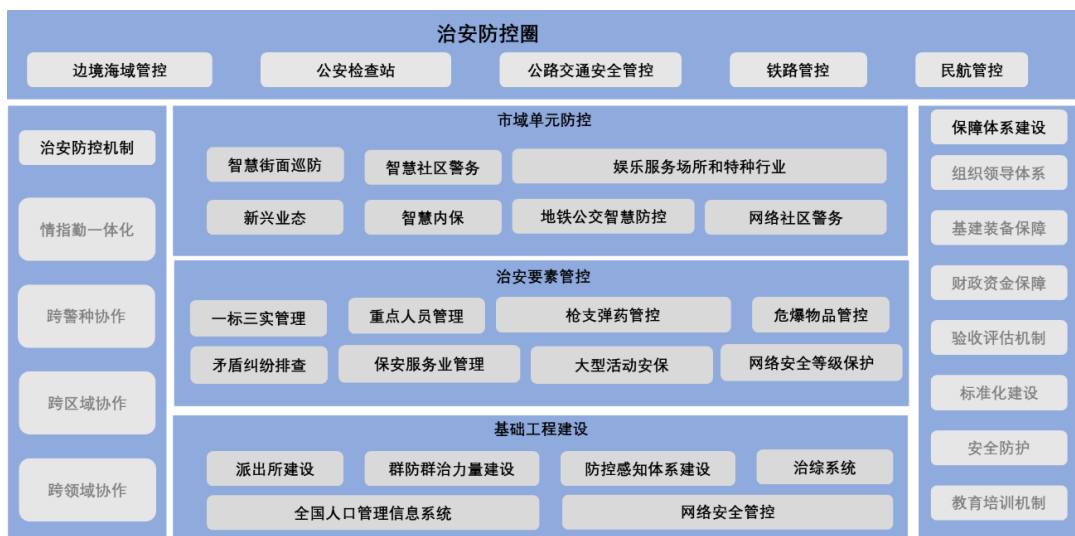


图 28、立体化治安防控行业解决方案

(4) 雪亮工程行业解决方案

中威电子是国内最早的安防市场参与者之一，具有从视频采集、视频传输、视频编解码到综合应用的整体产品提供能力，通过多年平安城市、天网工程等综治项目建设，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建设经验与业务应用经验，针对雪亮工程点多面广、环境复杂等特点，中威电子可提供灵活多样、应需而变的整体解决方案，并根据车辆特征、人员特征提升人工智能技术在雪亮工程中的应用（见图 29）。



图 29、雪亮工程行业解决方案

(5) 智安小区行业解决方案

中威电子通过物联网、视频技术、大数据应用突出安全管控，以信息技术为载体，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对社区进行数据采集、监测、预警、分析，全面提升治理智能化水平，搭建人口管理，车辆管理，楼栋管理，安全管理等系统，以数据为驱动，辅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实现小区基层治理的精细化、智能化，全面提升公安机关立体防控、快速处置、精准打击和便捷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对各种矛盾及违法犯罪行为的自动识别、敏锐感知和预测预警预防能力（见图 30）。



图 30、智安小区行业解决方案

(6) 智慧停车行业解决方案

智慧停车系统汇集城市停车动态数据，助力城市管理者掌握城市停车资源现状，通过深度大数据分析，发现停车资源供给规律。多指标多维度定量分析，挖掘真实停车需求，定量停车治理数据，解决停车难问题。对平台服务进行统计分析，展示系统服务成效，展示营收数据，为车场经营者提供全方位经营分析，展示城市停车运营状况，推进停车数据资源商业利用，对车场接入、违停等问题进行定量评估，提供可持续监测手段，从考评角度监督停车问题改善情况（见图 31）。



图 31、智慧停车行业解决方案

(7) 智慧城管行业解决方案

智慧城管从“智慧城市建设”全局出发，基于云服务架构，运用地理信息、物联网等技术，全面共享基础设施、感知信息、城市综合信息等资源，对城市市政工程设施、市政公用设施、市容环境与环境秩序监督管理、城市应急管理的综合集成化管理，并通过对海量数据的整合处理、挖掘分析与知识发现，为应急指挥、领导决策、公众参与提供服务（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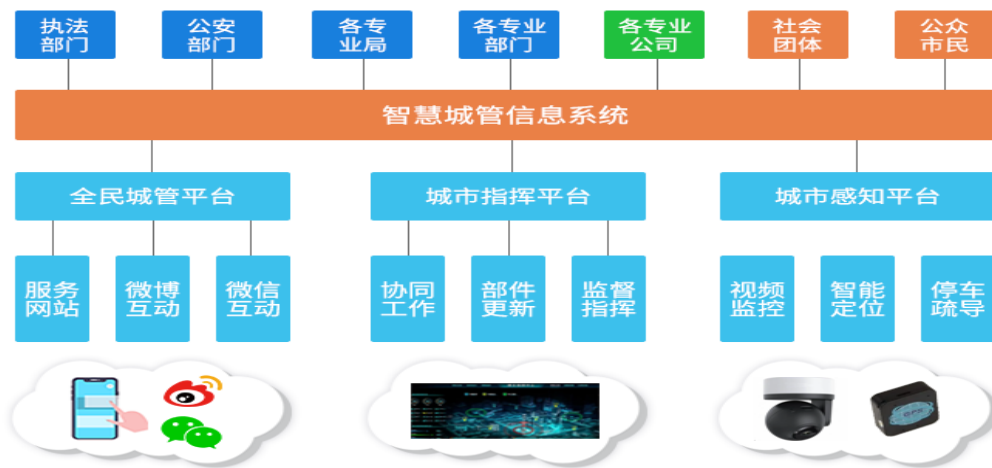


图 32、智慧城管行业解决方案

(8) 智慧校园行业解决方案

智慧校园行业解决方案主要由教务管理系统、校园监控系统、校园一卡通系统、出入口管理及停车场管理系统等几部分组成，系统利用云计算、虚拟化和物联网等新技术来改变学员、教职人员和校园资源交互式的方式，将学校的教学、科研、管理与校园资源和应用系统进行整合，以提高应用交互的明确性、灵活性和响应速度，从而实现智慧化服务和管理的校园模式，从而建立一个安全、稳定、环保、节能的校园（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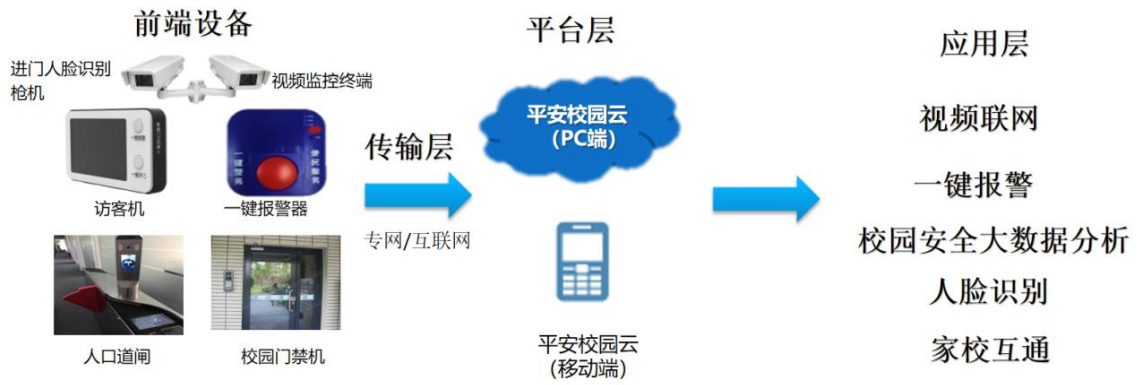


图 33、智慧校园行业解决方案

(9) 智慧能源行业解决方案

智慧能源行业解决方案以“实景感知、数据在线、辅助决策、业务闭环”为设计目标，打造行业系统方案，通过 AI 智能巡视、热成像测温、AR 视频实景、综合环境监控、智能出入口管控、机器人巡检等诸多系统相互融合，协同驱动，全面助力能源监控智慧化升级（见图 34）。



图 34、智慧能源行业解决方案

(10) 数字国资解决方案

数字国资解决方案围绕国资委（办）监督管理场景，聚焦业务需求，打造集数字化、智能化、高弹性、平台化、生态化的综合型服务平台。平台以“三融、四全”为目标，即财务与业务融合、经营与监管融合、国资与国企融合，实现全业务覆盖、全流程监管、全级次贯通，全数据关联，完成业务办理、流程追溯、数据沉淀、行为分析、外部印证等功能的全关联业务，从根本上变革应用创新模式，实现多跨融合、智慧治理（见图 35）。



图 35、数字国资解决方案

4、北京机器人公司产品

(1) 智能机器人软件平台

智能巡检机器人综合管理平台主要包括设备管理、实时数据、音视频、设备状态、线路查看、报警通知、设备控制、历史记录、报警设置、系统综合设置等功能，可对机器人设备、传感器设备等进行全面配置、管理和控制。通过综合数据展示大屏界面，总览设备运行情况、重要告警和统计信息实时展示，可远程操控设备，语音对讲及远程重启、镜头清理等基础维护。平台内置多种人工智能算法，可对可见光视频进行图像分析，实现人员、设备、异物等识别功能，显著提升系统安全监测效率，为企业提高智能赋能水平（见图 36）。



图 36、智能巡检系统平台

(2) 防爆式轨道智能巡检机器人

KJXX51C 型矿用挂轨式巡检机器人采用隔爆兼本安型设计。产品主要由防爆机器人本体、独立隔爆驱动电机、本安云台相机、多参数气体传感器等设备组成。可对巡检现场多种环境数据及音视频进行采集，设备同时有数十项运行自身保护功能，保证在煤矿环境中运行安全。该产品具有 Exd[i]b IMb 防爆标志，可适用于井下运行环境。机器人具有智能识别功能，采用智能感知关键技术算法，能够准确判断设备当前运行状态，并基于大数据分析预警技术，对煤矿设备运行故障超前预判、预警，减少故障停机时间（见图 37）。



图 37、防爆式轨道智能巡检机器人

（3）极寒轨道式智能巡检机器人

RED-Robot VSW-B 型轨道式智能巡检机器人为室外极寒型产品，采用滑触线供电结合备用锂电池供电的方式，可长距离不间断运行。设备内部核心零部件采用恒温设计，可满足零下 40℃低温恶劣环境下稳定运行。同时可搭载多种监测模块系统对现场环境进行全面巡检。该产品多用于室外巡检环境。机器人运行轨道采用工字钢结构，施工方便、耐候性强。巡检机器人可减轻工作人员的劳动强度、降低风险（见图 38）。



图 38、极寒轨道式智能巡检机器人

（4）救援蛇形仿生机器人

RED-SNAKE®应急救援蛇形机器人是一款多功能仿生机器人设备，专为进入不可预测与结构不明的恶劣环境所设计，比如塌方环境、洞穴隧道、狭窄空间等。该款机器人可执行侦察任务、探测任务、通信任务、救援任务，同时可用于军事领域、一般民用和工业领域。当灾害发生时，蛇形机器人可以辅助抢险人员获取灾害现场信息，为制定下一步决策工作提供可靠数据依据，为智慧救援等均起到积极的作用（见图 39）。



图 39、救援蛇形仿生机器人

(5) 极寒环境爪式驱动机器人

极寒环境爪式驱动机器人解决极寒地区轨道式巡检机器人打滑问题，运行过程中可完成轨道表面冰霜敲击，保障设备稳定运行。机器人采用随行夹具驱动，夹具围绕机器人旋转运行，机器人随行夹具自动开闭，通过夹具与轨道的夹紧实现机器人沿轨道的运行。机器人在轨道上行走或停止的过程中，最低保证 3 个夹具夹持轨道，确保机器人在轨道上不脱离。机器人实现对带式输送机机头到机尾的常态化故障监测，通过巡检机器人携带的信息采集单元（红外避障传感器、图像采集装置、气体检测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烟雾传感器、噪声采集装置等）、无线信息传输模块等实现对皮带输送机的全自动化巡检（见图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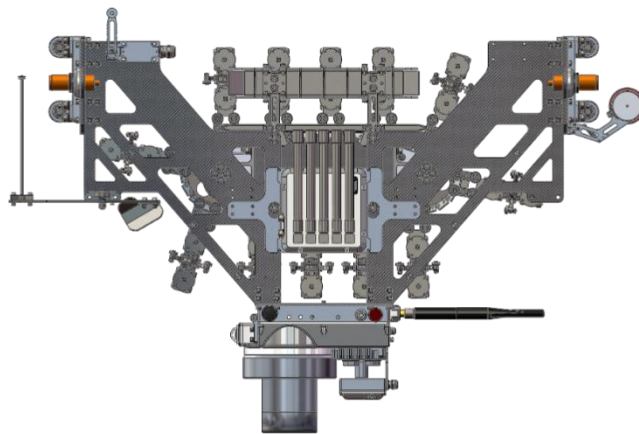


图 40、极寒环境爪式驱动机器人

(6) 隧道巡检机器人

隧道巡检机器人系统由巡检机器人本体，多种类型有效载荷和传感器，以及安装轨道、滑触线、移动式充电包、固定充电桩等辅助设备和充电装置构成。系统借助信息采集处理、无线数据传输、网络数据通讯、自动控制等多学科交叉综合应用技术，为隧道管养提供了检测、监控、预警三位一体化的解决方案（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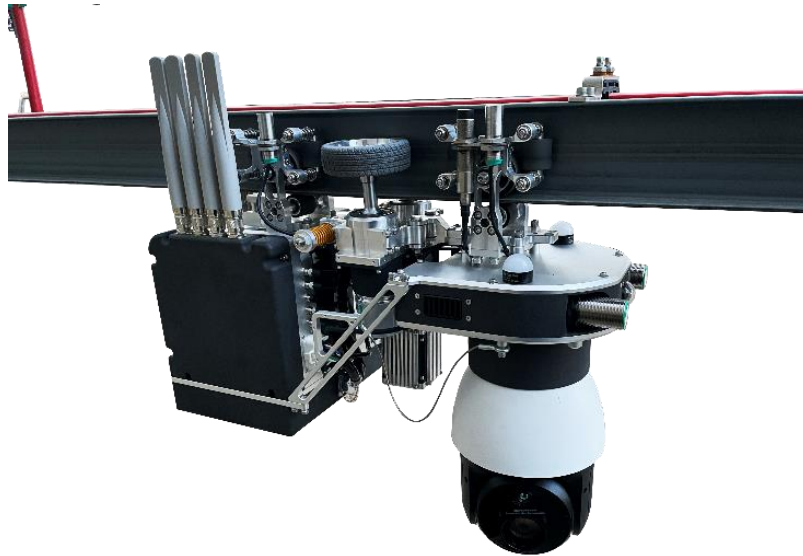


图 41、隧道巡检机器人

(7) 电机健康监测系统云平台

智能电机健康检测系统的研发着力于解决生产过程中机电设备的统一管理、状态监测、设备维护，为机电设备的良好运转提供可视化、数字化平台，减少或者替代生产过程中的人力，降低生产过程中因机电设备故障导致的损失。本系统由高精度三轴振动温度传感器、位移传感器、光端机、交换机、网关等多种硬件组合构成，以有线或者无线的方式，监测设备振动状态、温度变化，通过高效的诊断算法，及时报告设备异常状况，工作稳定可靠。

①**有线方案**：智能电机健康监测系统有线方案，以振动温度传感器、数据光端机、本安电源、矿用隔爆交换机等为硬件链路基础，通过高速光信号将监测到的数据实时发送到地面服务器，以对机电设备主要运行振动参数及轴承温度进行长时间连续监测（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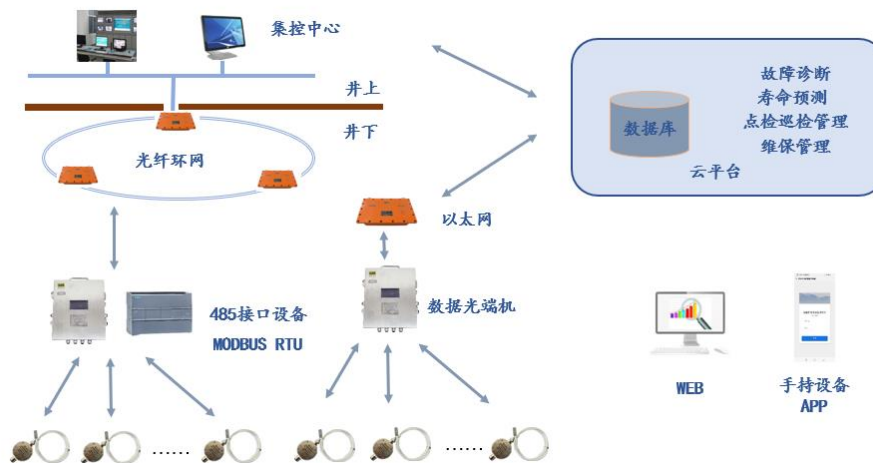


图 42、智能电机健康监测系统有线方案

②**无线方案**：智能电机健康监测系统无线方案，以无线振动温度传感器、数据采集器、矿用交换机等为硬件链路基础，通过无线的方式将采集数据发送到地面服务器，以对机电设备主要运行振动参数及轴承温度进行监测，对故障点进行分析、诊断（见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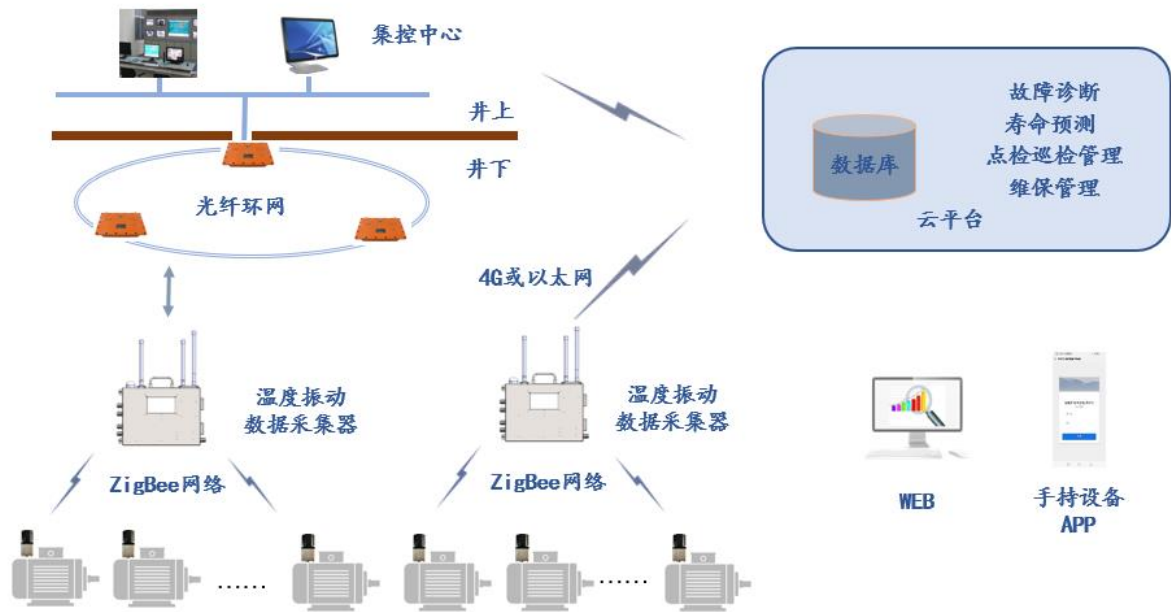


图 43、智能电机健康监测系统无线方案

5、新电信息公司产品

(1)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

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基于无线网络对各类车辆进行集中管理、监控的系统；以高品质、高效率的集中化、分布式网络管理为架构，以视频、音频、数据等多媒体信息的网络传输为基础，为用户执行实时监控、GPS 定位、录像存储、车辆调度及报警预警的安全防范工作，满足车辆用户对车辆在地图上的实时监控，提供历史轨迹数据的查询和回放，对报警和处警进行统一管理，分析和呈现用户需要的各种报表（见图 44）。



图 44、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

(2) 智慧冷链大数据系统

① 冷链物流运输车辆信息采集系统

冷链物流运输车辆信息采集系统由车载智能监控终端及冷链监控云平台组成，可实现对冷藏车内部温湿度的实时监控，并实时上传至冷链监控云平台，便于管理人员对运输货物的实时监控。车载智能终端内集成语音报警模块及制冷联动系统，当温度超出设定范围时，终端会发出语音报警，并联动车辆的制冷系统对车厢内进行制冷。同时集成了远程视频监控实时监控系统，便于管理人员对冷藏车内部物品的实时监控。

② 保温箱信息采集系统

保温箱信息采集系统由保温箱监控终端及冷链监控云平台组成，可实现对保温箱内部温度的实时监控，同时通过 NB-

IOT/GPRS/LTE 数据传输模块实时的将温度数据、保温箱位置信息等上传至冷链监控云平台；保温箱数据采集终端集成了声光报警模块，当温度超出设定范围时会发出声光报警，并将报警信息上传至监控软件；同时集成了远程指令开锁系统，保温箱上锁以后，当物品运送到指定地点后，只能由后台软件远程开锁，或者由本地输入密码开锁，否则保温箱无法打开。

③冷藏仓库信息采集系统

冷藏仓库信息采集系统由冷藏仓库监控终端及冷链监控云平台组成，可实现对冷藏仓库多点位的温度、湿度、音视频的实时采集，仓库内部发生报警时可通过远程实时视频查看仓库内部情况。

④冷藏柜信息采集系统

冷藏柜信息采集系统由冷藏柜监控终端及冷链监控云平台组成，可实现对冷藏柜内部温度、湿度的实时监控，同时通过 NB-IOT/GPRS/LTE 数据传输模块实时的将温湿度数据上传至冷链监控云平台；系统集成声光报警系统，当温度异常时，终端会发出声光报警，提醒监管人员。

(3) 农机秸秆打捆智能监控系统

农机秸秆打捆智能监控系统通过北斗卫星定位技术、4G 视频传输技术、传感器技术等实现对打捆机的飞轮转速、打捆数、作业场景监控、作业面积等进行监控，并实时上传到后端监控平台。飞轮转速要实时显示到驾驶室，拖拉机手能实时观测到飞轮的工作状态，根据飞轮转速调整拖拉机油门，使打捆机尽量工作在正常的 540 转/分钟的理想状态下；通过实时的摄像头视频监控，拖拉机手能看到已打捆的秸秆是否正常，秸秆捆是否有散捆、卡捆的情况；通过与当地农机局的数据对接，实现打捆数的实时上报，以便对拖拉机手进行补贴；通过北斗卫星定位系统，实现车辆的实时位置监控，方便主管部门监管及售后维修人员对打捆机维护。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持续的技术创新带来的研发优势

视频监控行业产品设备通常 5-8 年进行一个阶段性调整，更换周期短，而公司具有的持续创新能力带来的研发优势决定了其在行业发展的各个阶段能够有利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

(1) 较强的综合研发实力

公司重视对产品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针对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做好新产品的技术研发工作。从 2008 年起，公司着手开发安防视频监控智能技术、高清视频技术，公司智能安防视频监控产品陆续推出市场。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未来将在技术上确保高清综合管理平台技术保持业内持续领先，在互联网+安防、公共安全视频+数据、智能分析+安防领域取得重大突破，形成有利于成果转化以及自主创新的良好局面，提高企业协调、运用资源的能力，从根本上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对影响行业未来发展的动态视频内容识别与理解技术、高效率视频数据挖掘服务器技术和视频云安全技术等进行研发，在聚集和培养高端科研人才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为视频大数据智能应用解决方案提供技术支持。

(2) 业内持续领先的 AIoT 视频云技术

通过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开发了基于 AI 和物联网技术的 AIoT 视频云平台。AIoT 视频云采用了 SOA 面向服务的架构，平台以“高内聚、松耦合”和“顶层模块化”的设计思想组织应用系统的内部结构，确保系统适应系统动态扩容和应用动态升级的需要，可对云上视频进行统一汇聚、管理、转发、存储，可对接上下级平台，实现平台级视频快速汇聚及共享。AIoT 视频云深度理解用户需求场景，利用视频 AI 人工智能技术，赋能用户从海量非结构化视频源中提取出有效结构化数据，包括时间、空间、人员、车辆、物体、事件等。搭建 AI 视频数据中台，对视频资源进行科学的 AI 任务调度和 AI 模型管理，为用户建立综合视频大数据服务体系。AIoT 视频云可扩展视频以外的海量 IoT 设备作为感知补充，如位置、温度、湿度、PM2.5、烟感、风速、距离、RFID 等，全方位立体化的感知用户场景。在多维数据间建立时空和联动机制，对实时数据进行分析，及时发出预警信息，及时处置紧急事件，最大程度降低警情危害和损失。利用大数据技术对海量历史数据进行分析和研究，为行业客户经营决策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随着 5G 新基建的开展，以 AI 视频为核心的规模化 IoT 物联网应用，将是未来行业应用的主声浪，在这样的大背景下，AIoT 视频云可很好的适应未来的趋势和方向，为客户创造行业价值。

（3）高效的研发团队

作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公司拥有国家级博士后流动工作站、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等多个机构，为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经过多年投入与积累，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国内视频监控行业为数不多的同时具备硬件设计能力、软件开发能力以及全系列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研发的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2,575.80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 16.9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243 人，其中研发人员为 124 人，占员工总数的 51.03%。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内授权专利 6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及软件著作权 8 项，另有 2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已申请正在受理中。

2、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优势

（1）完善丰富的高品质产品线

公司始终坚持以“万物互联，让世界更安全”为使命，以视频结构化、视频云技术、大数据分析、物联网感知与传输等核心技术，定位于以 AI 视频应用为核心的行业物联网解决方案与运营服务提供商，依托于“中威云”AIoT 视频云平台和视频中台能力，为智慧交通、智慧城市、智慧能源等行业提供标准化、可复制的系统解决方案，构建了智能高清网络摄像机、热成像摄像机产品、智能交通系列产品、静态交通系列产品、工业互联网系列产品、全系列视频显控及存储产品、智能分析产品以及 AIOT 视频云平台、AI 视频中台、智慧园区综合业务平台、静态交通综合管控云平台、动态交通综合管控平台、通用视频监控平台、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停车场库云平台等多样化的产品及方案体系。公司的数字国资解决方案则围绕国资委（办）监督管理场景，聚焦业务需求，打造集数字化、智能化、高弹性、平台化、生态化的综合型服务平台，从根本上变革应用创新模式，实现多跨融合、智慧治理。

此外，公司通过贯穿产品开发设计、供应链生产管理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全流程质量控制体系来确保产品的品质。公司通过了万泰的 ISO9001、ISO14001 认证，主要产品均已通过 FCC、CE、RoHS 等认证，还获得了信息安全管理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建立了标准化体系和计量检测体系，获得了标准化良好行为认证证书和计量检测体系合格证书。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高速公路、平安城市、智能交通等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产品质量已被广泛认可。公司具备 CMMI5、建筑业企业资质（资质类别与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资信等级：一级（设计、施工、维护））、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AAA 信用等级证书等。

（2）定制化的视频监控整体解决方案

视频监控技术变革、产品升级催生了系统集成的需求，客户对安防视频监控的需求已不再是单一的设备或产品，正逐步转变为对整体视频监控解决方案的需求。公司致力于为平安城市、雪亮工程、智能交通、智慧园区等智慧城市项目的相关领域提供专业化行业数字视频联网监控整体解决方案，凭借多年视频监控领域技术积累和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通过对社会不同行业的实际项目需求分析，推出一系列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具有从视频采集、视频传输、视频编解码到综合应用的整体产品提供能力。

公司具有较出色的平安城市领域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公司现有的行业解决方案整合现有城市报警与监控资源，密切联系公安实战应用需求，通过运用高清监控技术、GPS/GIS 技术、智能分析技术、业务系统集成技术、物联网技术等先进安防技术，并以中威云为基础对海量的视频资源进行科学优化，高效利用，结合大数据分析应用，打造出了具有竞争力的平安城市防控体系。

此外，公司还向诸多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智慧交通行业解决方案，积极探索车路协同、车联网等领域的“归一化”平台建设，兼容过去和未来的各种终端，实现“端”“边”“云”全面部署的业务价值。同时，公司还能够针对不同的用户需求提供特定的视频监控管理平台和解决方案，如公司的视频综合监控管理平台软件可满足政府部门的平安城市、平安校园等项目需求，并成功应用于国内多个项目。

3、服务一体化优势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不断提升业务承接能力和技术服务质量，提高了公司对客户的技术支持和服务能力，加强了公司对售前产品展示、提供专业行业解决方案和项目售后服务等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为此，公司在全国各主要城市投入了较大的人力及销售资源，以达到高质量展示项目方案、及时对接客户需求、及时响应售后服务等目标，以过硬的产品质量及一流的用户服务创造了强大的客户粘性，使得公司产品及服务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4、品牌影响力优势

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主要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该类用户的特点在于对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要求极高，需要可靠的技术支持，因此进入该类市场较为困难，但该类客户一旦大规模使用某种产品后便会形成一定的依赖性，这种黏性的存在使得用户不会轻易更换所使用的品牌产品。

公司长期以来将自身定位于高端应用领域，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已在交通、电信等行业多个终端用户以及集成商等直接用户中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深受下游用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强大的品牌影响力不仅有利于公司保持现有用户，同时能够帮助公司以更低的成本获取新用户、推广新产品、进入新的市场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 2022 年度瞪羚企业、2023 年度杭州市总部企业、2021-2022 年度中国安防行业优秀解决方案服务商（智慧城市）等荣誉，为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公司隧道巡检机器人获 2023 年度高速公路信息化最佳产品。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36.1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94.02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不理想，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同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较多，主要原因为：（1）为了提升公司业务质量，公司调整了业务结构，加大对系统集成项目的风险管控，减少系统集成项目的承接，致使公司今年的营收规模大幅缩减；（2）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5,236.14	36,429.50	-5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4.02	440.16	-1,82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44.81	228.11	-3,84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88	2,437.71	-343.95%
总资产	97,022.40	111,583.13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443.85	75,233.48	-11.68%
股本（万股）	30,280.60	30,280.60	0.00%

（一）调整业务结构，减少集成项目承接，营收大幅缩减

近年来，系统集成项目的弊端逐渐暴露：单个项目金额大、周期长、资金回笼困难，大大增加了公司的坏账风险，严重影响了公司现金流健康循环。因此，公司采取措施，加强集成项目承接的风险管控，通过项目立项会议、重大事项决策会议等多重审核机制，审慎评估项目可行性，摒弃周期长、资金占用大的不良项目，优化业务质量。同时，公司将销售重心从平安城市、雪亮工程逐步向智慧停车、智慧园区、智慧能源等方向倾斜与转变。但伴随公司对项目风险管控的重视，公司减少了集成大项目的承接，终止了部分不确定性因素较大的合作计划，导致 2023 年度公司营收规模大幅缩减。

（二）项目延期支付，收款进度缓慢，应收账款居高不下

公司现在的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近年，因政府财政紧张，财政收入下降，项目普遍延期支付，公司日常经营形成的应收款项金额居高不下，信用减值损失的大额计提是影响公司净利润的主要原因。受市场大环境影响，2023 年应收款的催收相较于往年更加困难，公司加大了通过法律手段强制催收的力度，通过诉讼途径追回了部分欠款。报告期内，公司就玉泉平安城市项目的重大长期应收款进行了债务重组，于 2023 年 4 月与玉泉区住建局签订了《还款协议书》，根据协议约定，2023 年应还款 2551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公司收到 941 万元回款，2024 年 2 月，公司收到 710 万元回款，合计回款 1651 万元，与协议约定的 2023 年度应回款总额有 900 万的逾期，协议的履行已经出现违约，后续四笔分期回款能否按期履约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视情况根据协议约定随时启动法律诉讼程序继续追讨。

（三）加大研发投入，布局新产品，收入尚未形成规模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扩大了研发团队规模，以提升开发效率、质量和交付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124 人。公司以高速公路、城市动态和静态交通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研发新产品。在高速公路领域，公司开发高速收费一体化栏杆机、治超车型识别一体机、门架车型识别相机、事件检测服务器、雷视一体机等高速产品，进一步丰富高速行业产品线，可以助力公司在全国高速公路收费升级的大环境下有效抢占市场容量，降低成本，扩大营收；在城市交通领域，自主研发了高位停车检测相机、低位停车检测视频桩、停车场出入口道闸、地磁、地锁等新产品，改善了公司现有的产品结构，目前智慧停车板块新产品已完成基本布局；完成了非网管型工业以太网交换机的降成本改版；根据市场需求，形成桥梁结构健康监测解决方案；融合机器人公司合作开发隧道巡检机器人；完成项目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停车场库云平台、路桥隧一体化平台、车辆安全运行监管平台、新投运营智慧物业管理平台等多个软件平台开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575.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96%，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新产品投放市场获得效益尚需一定的时间，尚未形成规模效应，产品收入未达预期。

（四）受行业政策和市场需求的限制，子公司经营不及预期，尚未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孙公司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对管理团队、管理制度和市场定位进行了较大的规范和调整，新的团队拓展了多种销售渠道，并通过代理、项目合作等方式与外部资源进行合作，完善了公司可售产品种类，依托良好的客情关系，在煤矿行业占据有利的市场。但是公司生产的智能巡检机器人系列属于特种机器人范畴，受相关行业政策和市场需求的限制，公司业务规模变化较小，经营状况不及预期，近三年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尚未盈利，中威电子因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减值损失也会对上市公司的整体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五）持续品牌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多年来坚持以自主创新与技术合作相结合的原则，是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设有省级博士后流动工作站、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等多个研究机构。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内授权专利 6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及软件著作权 8 项，另有 2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已申请正在受理中。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 2022 年度瞪羚企业、2023 年度杭州市总部企业、2021-2022 年度中国安防行业优秀解决方案服务商（智慧城市）等荣誉，为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公司隧道巡检机器人获 2023 年度高速公路信息化最佳产品。公司具备 CMMI5、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类别与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资信等级：一级（设计、施工、维护））、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AAA 信用等级证书等。

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机器人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科技型小微企业支持企业。报告期内，北京机器人公司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另有 4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正在受理中。

（六）规范制度管理，加强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内部控制，对合同管理、业务执行、供应链管理、资产管理、绩效考核管理及人员结构方面的相关制度进行了更新和完善，对制度的执行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打通业务端、采购端上下游信息孤岛，加强了风险识别和风险规避意识；按照《上下游合同管理办法》完善上下游合同评审流程，严格把控上下游合同风险，保证技术、质量、资金等风险的合理转移；制定《岗位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内部责任意识；公司全面梳理了设备入库、出库、流转、呆滞、处置流程，建立追踪责任机制，有效降低了库存，提高了存货周转率。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2,361,432.55	100%	364,294,954.05	100%	-58.18%

分行业					
安防	87,878,110.31	57.68%	231,701,325.33	63.60%	-62.07%
交通	36,570,226.49	24.00%	104,060,871.18	28.57%	-64.86%
能源	11,597,517.83	7.61%	12,432,193.53	3.41%	-6.71%
其他	16,315,577.92	10.71%	16,100,564.01	4.42%	1.34%
分产品					
系统集成	58,738,523.42	38.55%	188,275,460.56	51.68%	-68.80%
产品销售	72,872,771.68	47.83%	155,180,125.09	42.60%	-53.04%
运维服务	4,434,559.53	2.91%	4,738,804.39	1.30%	-6.42%
其他	16,315,577.92	10.71%	16,100,564.01	4.42%	1.34%
分地区					
南方	90,732,126.39	59.55%	78,064,401.25	21.43%	16.23%
北方	61,629,306.16	40.45%	286,230,552.80	78.57%	-78.47%
分销售模式					
招投标	61,693,707.68	40.49%	78,909,426.63	21.66%	-21.82%
非招投标	90,667,724.87	59.51%	285,385,527.42	78.34%	-68.2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安防	87,878,110.31	73,606,500.40	16.24%	-62.07%	-50.12%	-20.07%
交通	36,570,226.49	24,902,436.63	31.91%	-64.86%	-65.20%	0.68%
能源	11,597,517.83	6,993,484.84	39.70%	-6.71%	-35.30%	26.64%
其他	16,315,577.92	10,795,252.06	33.83%	1.34%	0.18%	0.76%
分产品						
系统集成	58,738,523.42	53,070,224.86	9.65%	-68.80%	-56.97%	-24.84%
产品销售	72,872,771.68	49,768,423.04	31.71%	-53.04%	-52.16%	-1.26%
运维服务	4,434,559.53	2,663,773.98	39.93%	-6.42%	4.07%	-6.05%
其他	16,315,577.92	10,795,252.06	33.83%	1.34%	0.18%	0.76%
分地区						
南方	90,732,126.39	74,813,615.17	17.54%	16.23%	54.87%	-20.58%
北方	61,629,306.16	41,484,058.76	32.69%	-78.47%	-78.44%	-0.09%
分销售模式						
招投标	61,693,707.68	55,764,386.08	9.61%	-21.82%	22.63%	-32.76%
非招投标	90,667,724.87	60,533,287.85	33.24%	-68.23%	-68.99%	1.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安防	销售量	路/台/套	156,335	300,644	-48.00%
	生产量	路/台/套	155,329	300,016	-48.23%
	库存量	路/台/套	6,415	7,421	-13.5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收规模大幅缩减，主要系公司调整业务结构，减少集成项目承接。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新晋高速公路块村营至营盘（省界）段机电工程（联合体中标）	山西交通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4,489.08	4,231.59	60.43	257.49	53.48	3,744.69	2,244.54	是	否	否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	原材料	99,642,825.01	85.68%	223,281,262.25	92.76%	-55.37%
	直接人工	3,078,730.89	2.65%	3,203,435.37	1.33%	-3.89%
	制造费用	2,780,865.97	2.39%	3,449,758.13	1.43%	-19.39%
	其它	10,795,252.06	9.28%	10,775,382.22	4.48%	0.18%
合计		116,297,673.93	100.00%	240,709,837.97	100.00%	-51.69%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3 年 11 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丽水中威，公司持有丽水中威 100% 的股权，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3 年 12 月，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36% 股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9,062,464.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8.7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桐庐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8,857,515.16	18.94%
2	杭州启辰楼宇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	9,650,795.76	6.33%
3	济南市长清区华曜实验学校	9,253,259.41	6.07%
4	中铝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131,061.95	4.02%
5	杭州帝华科技有限公司	5,169,831.87	3.39%
合计	--	59,062,464.15	38.7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2,147,863.5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0,266,706.13	28.51%
2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59,299.58	2.98%
3	讯猫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3,134,339.53	2.95%
4	桐庐县凤川街道钟亮建筑工程队	2,855,178.15	2.69%
5	深圳市国烽视讯智能有限公司	2,732,340.11	2.57%
合计	--	42,147,863.50	39.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4,004,121.01	20,335,988.62	18.04%	
管理费用	23,678,929.15	31,454,106.76	-24.72%	
财务费用	-11,604,543.53	-7,714,489.87	-50.43%	分期收款项目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	25,758,014.69	22,803,170.47	12.9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重点车辆管控系统	通过车辆上加装新部标智能终端，对重点车辆的定位、轨迹、视频以及报警数据进行集中统一管控	项目试用中	满足对重点车辆的行为进行全方位监控，保障车辆安全作业，对车辆数据进行驾驶行为分析、异常事项提前预警	可通过平台的建设，开展车联网运营业务
智慧园区物业管理平台	帮助物业运营管理公司实现保洁、保安、维修日常工作计划的安排、工作成果的检验等无纸化管理，实现租赁费、物业费、水电费、停车管理费等各项费用的线上支付和统一管理	项目试用，迭代优化中	满足物业日常运营无纸化管理，实现工作人员通过移动端接受任务安排，上传工作成果，实现人员绩效考核，实现客户通过移动端进行费用支付、发票获取等	丰富智慧园区管理平台的物业板块功能
路桥隧一体化平台	通过路桥隧一体化平台，解决高速长期以来，收费站、隧道管理站及分中心监控并存并行，存在多个系统各行其是、数据孤岛、无法联动，系统建设成本高、维护成本大、监控人员多、层级管理复杂、业务低下等问题；使运行模式由传统的“站级管理模式”向“集中监控管理模式”转型。	项目试用中	集中监控模式以信息化技术手段为支撑，实现高速公路运行模式转变和职能转型，有效提升路网运行与应急指挥调度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效率，达到了降本减支、提质升级、协同高效的目标。	路桥隧一体化平台，可以使公司在高速领域由传统的视频监控厂商向综合业务领域迈进；在数据、业务层面为未来的智慧高速顶层平台构建稳定、牢固的基层信息化应用支撑环境。
高速一体化栏杆机	高速公路一体化闸机融合了高清摄像机、车牌识别器、通行信号灯、费额显示器及栏杆机于一体的多功能一体化智能栏杆机产品，专为高速收费升级改造所设计。有效提高收费设备的集成度，使收费岛上更加简洁美观。大气简约，形象高端，并进一步简化设备的安装和施工，有效降低系统造价。	项目试用中	满足高速公路收费系统优化升级方案的要求，更好的服务于高速公路收费行业，创造更多的社会价值，有效提高收费设备的集成度，使收费岛上更加简洁美观。	拓宽中威电子在高速产品上的应用场景，增加公司产值，开拓新的市场机会。
新部标高速视频上云网关	对全国高速公路视频监测优化提升实施方案进行解读，优化提升上云网关产品相关功能，实现视频资源综合智能使用、视频快速调取、视频质量评价、视频智能分析及分析数据接收等功能	检测报告已出，可批量出货	满足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建设要求，完善高速公路视频，增强视频联网系统功能，实现指挥调度全网覆盖，高效支撑日常监测调度与重大突发事件处置，切实保障路网运行稳定畅通。	上云网关作为一款编解码产品，可以提升公司在高速领域产品的竞争力，丰富高速产品的种类。
高速交通事件检测服务器	交通事件检测服务器是中威电子针对交通视频云联网系统而开发的一款基于 AI 交通事件检测技术的智能视频分析服务器。产品全面采集车流量、平均车速、占有率、车头时距、车辆长度等交通流参数，快速精确检测支持异常停车、车辆逆行、行人闯入、交通拥堵、抛洒物、车辆驶离、车辆缓行、压线行驶、连续变道、违禁车辆、占用特殊车道、交通事故、非机动车闯入、非机动车不戴头盔、施工封路、大气能见度、三轮车载人等交通事	项目试用中	完成公司产品在智能算法领域的突破，满足高速特殊的应用场景。	提升公司在智能 AI 领域的竞争力。

	件。产品科技含量高、技术成熟、性能稳定可靠，广泛应用于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隧道、桥梁等道路交通场景。			
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帮助投资企业，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从内部决策、立项、报建、招标、建设实施、竣工验收、合同支付、融资计划、项目后评价等流程化管理。	项目试用中，还未上线	满足投资企业核心业务，通过业务流程化、一张屏展示来实现项目线上化管理、智能化预警、全方位检测，信息化管理。	拓展中威电子工程业务，提升公司在工程管理软件行业影响力，增加公司产品市场
轨道式隧道巡检机器人	轨道式隧道巡检机器人是专门针对高速隧道、公路隧道、铁路隧道、地铁隧道等隧道场景设计研发的智能一体化巡检方案，提供日常巡检、环境状况监测、异常事件检测等能力，利用智治化的巡检手段提升巡检能力、巡检质量、巡检效率。	项目试用中	依托机器人所携带的传感器模块精准采集、检测、监控现场设备状态及环境信息，通过实时监控平台实现对智能巡检系统的控制、数据处理、定位等立体展示，使用户实时掌控隧道环境信息。	拓展中威电子在隧道场景产品应用，增加公司产值，开拓新的市场机会。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开发适用于当前项目要求的高性价比、全国产化元器件的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试制完成，可批量出货	完成高性价比和全国产化工业以太网产品的开发	替代原高成本产品方案，提供性价比更高和全国产化的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
蛇形机器人【注】	应急救援蛇形机器人是一款多功能仿生机器人设备，专为进入不可预测与结构不明的恶劣环境所设计，比如塌方环境、洞穴隧道、狭窄空间等。该款机器人可执行侦察任务、探测任务、通信任务、救援任务，同时可用于军事领域、一般民用和工业领域。当灾害发生时，蛇形机器人可以辅助抢险人员获取灾害现场信息，为制定下一步决策工作提供可靠数据依据，为智慧救援等均起到积极的作用。	当前样机研发完成，产品不断升级。	应急救援蛇形机器人搭载环境温度、湿度、气体浓度、以及周围环境的图像传输，都基于外部环境检测系统的功能而实现。机器人的自检诊断系统是本公司基于 AI 技术自主开发的，应用于特种设备的一种姿态自检能力。针对矿难和灾害事故的救援，蛇形机器人具有特有的翻倒自恢复功能，可在多种地形、地势，以及恶劣的环境下持续的工作。	提升公司在机器人行业影响力，对救援机器人系列产品提出新的解决方案。
极寒环境爪式驱动机器人【注】	爪式巡检机器人通过主要由行走夹具、传动系统组成。驱动电机驱动行走轮，随行夹具围绕机器人旋转运行，机器人随行夹具自动开闭，通过夹具与轨道的夹紧实现机器人沿轨道的运行。机器人在轨道上行走或停止的过程中，最低保证 3 个夹具夹持轨道，确保机器人在轨道上不脱离。	已完成样机研发，产品不断升级。	爪式巡检机器人为解决极寒环境下轨道式巡检机器人易出现打滑、驱动力不足等问题所设计。采用爪式驱动结构，可防止穹顶煤仓顶部出现结冰情况。在巡检机器人运行过程中可将冰霜敲击掉保证设备运行。设备科应用在煤仓布料机、极寒地区胶带机等位置。	提升我公司行业影响力，提升公司极寒环境巡检机器人产品能力，为行业轨道式巡检机器人提出新的驱动方式。
矿用高速率无线通讯系统【注】	矿用高速率无线通讯系统，为基于 WIFI6 82.11AC 协议的矿用本安型无线基站，使机器人可以通过该基站接入煤矿工业环网，该基站具有支持快速漫游切换功能，漫游延迟≤50ms，同时可接入 RJ45 网线及 LC 光纤。	已完成研发，获得煤安认证，正常出货。	高速率本安型无线基站得益于小型化设计理念同时电路设计满足本质安全电源受电设备规范要求，整机尺寸小，可以应用于煤矿，隧道与各类机器人、摄像机、手持遥控器、防爆箱体等设备中，可广泛用于工业应用、矿用本安、移动机器人、宽带通讯等行业应用。	提升我公司矿用巡检机器人通讯性能，弥补我公司无线通讯系统设备空白。

【注】：以上蛇形机器人、极寒环境爪式驱动机器人、矿用高速率无线通讯系统项目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研发项目。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4	101	22.7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1.03%	47.64%	3.3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5,758,014.69	22,803,170.47	19,350,869.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91%	6.26%	7.6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152,547.41	302,075,941.46	-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621,302.58	277,698,864.96	2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8,755.17	24,377,076.50	-343.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23,799.47	56.70	73057747.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8,907.15	40,765,777.03	-8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4,892.32	-40,765,720.33	18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22,990,000.00	-1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6,564.48	20,655,509.24	-3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3,435.52	2,334,490.76	181.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03,784.40	-14,040,144.65	-21.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数减少 343.95%，主要原因为本期购买商品等经营性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数增加 187.81%，主要原因为本期本期转让或收回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单增加。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81.15%，主要原因为较上年同期发生归还银行借款和利息的现金流出减少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5,647,137.01	12.95%	158,484,112.77	14.20%	-1.25%	
应收账款	346,778,621.80	35.74%	379,922,081.11	34.05%	1.69%	
合同资产	5,624,592.75	0.58%	6,519,002.26	0.58%	0.00%	
存货	58,450,473.85	6.02%	61,961,062.03	5.55%	0.47%	
投资性房地产	118,931,024.22	12.26%	128,264,012.09	11.49%	0.77%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79,924,006.81	8.24%	85,779,319.99	7.69%	0.55%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28,222.87	0.01%	410,062.34	0.04%	-0.03%	
短期借款	20,029,141.67	2.06%	10,010,277.78	0.90%	1.16%	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2,208,182.20	1.26%	15,121,905.78	1.36%	-0.10%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44,247.48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824,650.92	6.17%	64,604,688.31	5.79%	0.38%	
长期应收款	62,876,471.30	6.48%	122,841,780.70	11.01%	-4.53%	长期应收款收回或逾期转入应收账款。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143,093.64	保证金使用受限、司法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113,327,767.44	用于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	73,841,611.98	用于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3,876,829.09	用于授信抵押
合计	230,189,302.15	——

【注】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因部分诉讼事项而导致公司银行账户部分金额被冻结，公司被冻结额度涉及的银行账户 1 个，为公司的一般账户，非主要账户，被冻结额度为 16,221,624.98 元，占公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14%。上述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风险警示。经公司积极与相关方沟通，该笔冻结已于 2024 年 1 月因双方签署了《和解协议》后全部解冻。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752,0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中威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3000	3,115.01	-65.06	23.53	-31.67	-31.67
杭州中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5500	1,554.98	-333.05	0.00	45.81	45.44
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1000	2,281.98	-295.27	0.00	-43.24	-43.24
杭州中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业	100	111.53	47.82	296.03	38.80	39.00
河南中威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00	3,907.44	1,609.75	1,972.90	-1,647.44	-1,469.51
丽水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00	2,556.02	1,999.17	0.00	-0.83	-0.83
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5	3,989.46	-855.07	1,298.29	-289.53	-338.4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丽水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无明显影响
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无明显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2023 年 12 月，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以现金 425.20 万元收购了间接控股股东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新乡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电信息 36%的股权，同时，智慧城建与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双方约定在行使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新电信息股权所对应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时，保持意见一致。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定位于以 AI 视频应用为核心的行业物联网解决方案提供商，依托于“中威云”AIoT 视频云平台和视频中台能力，为智慧交通、智慧城市、智慧能源等行业提供标准化、可复制的系统解决方案。

（二）2024 年度经营计划

1、进一步调整经营战略，尝试多种销售模式，聚焦优势行业

2024 年度，公司将进一步调整经营战略，坚持对系统集成项目承接的评估和管控，争取质地优良的集成项目；深度参与一些运营类的项目，通过承接优质的建设投资运营项目，带动产品销售，获取一定的运营收益，增加稳定的现金流；同时，加强产品推广，建立与渠道商合作的代理销售模式，通过代理商促进上述产品的销售。

2、注重研发，内外结合，积极探索

在行业高速发展的今天，依靠传统产品以低价策略来获取订单已经毫无竞争优势，公司唯有加强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和技术降本作为核心，形成公司自己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方能抢占市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高速公路领域，公司已自主研发完成高速收费一体化智能栏杆机、治超车型识别一体机、门架车型识别相机、事件检测服务器、雷视一体机等产品，此外公司布局研发稽核哨兵、国产工控机等高速产品，以进一步丰富高速行业产品线，改善与其他竞争对手产品同质化严重的问题。另外，公司将利用北京机器人公司和外部合作高校的研发技术力量，开发适用于城市生命线项目及电力系统内在线监测设备的振动、温湿度、局放、声纹、位移等方面的传感器，拓宽新产品线。

3、调整员工结构，优化考核和激励机制

为适应公司新的业务发展和产业布局的需要，公司将调整销售区域的布局，并适时调整内部结构，调整销售与技术支持团队的人员比例；明确 2024 年绩效考核任务及激励方式，多维度进行绩效考核；控制销售及管理费用，遵循“预算管理、流程控制、分级审批、效益优先”的原则，实时监控费用支出，及时预警，根据业绩完成情况实时调整费用控制标准。

4、加强与新电信息资源整合，发挥协同优势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收购了新电信息 36% 的股权，并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同意就各方行使其作为新电信息股东对新电信息享有的表决权时保持一致行动。新电信息主要业务为北斗系统及弱电工程，公司将尽快完成新电信息管理团队的建设，打通研发边界，加强业务融合。借助集团资源优势，结合河南市场实际情况，深度挖掘本土资源，深入河南省内各个市、县、区进行推广，同时利用公司在传统高速行业的客户资源，尝试推广新电信息北斗车载监控设备及后续增值服务。

5、延伸产业链条，打造价值新高地

在深耕主营业务、企业内生式发展的同时，关注市场趋势，依托资本市场的支持，通过收购兼并、参股控股的方式，寻求外延并购等发展机会，延伸产业链条，促进产业协同，实现资本推动产业发展，资源互补，提升公司资产规模及盈利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5 月 08 日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中威电子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及 2022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内容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00270 中威电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

						动等 20230508》
2023 年 05 月 11 日	公司	实地调 研	其他	探骊私募、秘银投资、白蓝私募、赢之川投资、朔盈资产、鎏金私募、瑞特资产、文羽投资、言信资产、维金资产、耀康私募、欣歌投资、嘉禧创赢、磐鹰私募、博成基金、康绎私募、乘舟投资等	公司基本情 况及 2022 年 年度报告等 相关内容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300270 中威电子 投资者接待日 202305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三会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信息管理及证券事务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审计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高风险投资业务专项管理制度》、《重大投资项目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发挥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完善了董事会的职能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程序性，不断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让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通过聘请律师出席见证保证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组成人员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产生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董事积极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不受影响的独立履行职责，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自己的独立意见，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等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提高了董事会履职能力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本公司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

（三）监事和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的推荐、选举和产生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的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本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作为本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本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上市以来，公司不断尝试更加有效、充分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设立了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采取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等多种形式。作为公众公司，在资本市场需要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的关系，公司仍需要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管理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和目标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考核，均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工作业绩良好，较好地完成了各自经营管理任务。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会议组织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为日常办事机构，公司上市后，内部审计部积极运作，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完善了部门职能和人员安排，内部审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公司内部审计部独立于财务部门，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工作。

（八）关于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内幕知情人管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严格执行和落实《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重大投资项目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等信息管理及证券事务制度。从制度层面加强内幕信息的管理。为公司内部防范内幕交易提供了保障，提高了公司相关人员内幕信息保密意识，并为监管部门查处内幕交易提供了证据和线索。公司证券部是公司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登记备案的日常办事机构，并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管工作，确保各部门对内幕信息的及时反馈，严格履行对外报送材料的审批手续，并及时向证券监管部门报送规范格式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	与上市公	公司名	公司性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	------	-----	-----	------	------	-----------

类型	司的关联 关系类型	称	质			
同业 竞争	间接控股 股东控制 的公司	河南新 电信息 科技有 限公司	地方国 资委	石旭刚先生与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新乡产业基金壹号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新乡投资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其控制的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	新乡投资集团签署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自新乡投资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 2 年内，将以股权出售、资产/业务合并、资产剥离或收购方式，将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业务或整体并入公司或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	智慧城建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将持有的新电信息 36%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 425.20 万元，同时，为增强公司对新电信息的控制权，智慧城建与公司于同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同业 竞争	间接控股 股东控制 的公司	新乡智 慧城市 建设管 理有限 公司	地方国 资委	石旭刚先生与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新乡产业基金壹号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新乡投资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其控制的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一定重合。	新乡投资集团签署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自新乡投资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除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按照上述承诺予以规范外，新乡投资集团将严格控制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承诺不以其自身名义独立实施或主动承接与中威电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如存在与中威电子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潜在业务机会的，将在合法合规情况下，并按照本承诺函第 4 条的约定将该等业务或机会优先让予上市公司，确保其与上市公司不发生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承诺履行中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30%	2023 年 04 月 20 日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30%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40%	2023 年 05 月 24 日	2023 年 05 月 2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40%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一策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胡明磊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陈海军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1年02月24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石旭刚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79,244,176	0	18,817,802	0	60,426,374	集中竞价、协议转让减持
楚金桥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尚贤	女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黄平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毛宏明	男	5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李佩宇	男	40	监事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郭红玲	女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年07月25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日	日						
何珊珊	女	43	总经理	现任	2021年 08月26 日	2025年 07月24 日	977,7 00	0	0	0	977,7 00	
史故臣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 08月26 日	2025年 07月24 日	16,10 0	0	0	0	16,10 0	
杨威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 07月25 日	2025年 07月24 日	0	0	0	0	0	
赵娜	女	4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 07月25 日	2025年 07月24 日	0	0	0	0	0	
孙琳	女	47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2015年 04月25 日	2025年 07月24 日	44,00 0	0	0	0	44,00 0	
赵倩	女	38	财务总 监	现任	2021年 08月26 日	2025年 07月24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80,28 1,976	0	18,81 7,802	0	61,46 4,17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现有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李一策先生：197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级经济师。曾任新乡市卫北经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新乡保障房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金信计算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新投信息产业公司董事长。2022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胡明磊先生：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专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基金办主任，兼任新乡市新投矿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曾任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期间曾挂职中共新乡市委办信息科副科长）、河南太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新乡市新投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

陈海军先生：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律师、保荐代表人。现任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2021 年 2 月起任公司董事。

石旭刚先生：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有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工。长期从事数字视频光纤通信领域的研究，先后承担并主持了多项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多次获得省部级科技奖项，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是国内最早从事数字视频光纤传输领域技术的研究和产品开发的专家之一。曾获“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专家”、“中国交通信息产业十周年优秀企业家”、“2018 年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平安中国 匠心铸盾’杰出成就奖”等荣誉称号，先后于 2018 年 5 月、2018 年 7 月被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聘任为专家委员会委员及安防智库专家。2020 年被评为省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2021 年获“浙江省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010 年 3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

经理；2021年8月至2022年7月任公司董事长；2022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杭州泽铭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中威慧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楚金桥先生：196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开大学硕士。现任河南师范大学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多年来共发表论文20余篇，主持省级项目5项，参与省级以上项目10项。2022年7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河南科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838402）独立董事、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000949）独立董事。曾任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448）独立董事、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535）独立董事、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000949）独立董事。

尚贤女士：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一级律师（正高），华东政法大学民商法学硕士。民进河南省委监督委员会委员，民进省直六支部主委，郑州市第十五届政协常委、全国律协金融专业委员会委员，河南省律师协会投融资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现任河南有章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22年7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810）独立董事、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000544）独立董事。曾任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000949）独立董事、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大成（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黄平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学副教授、会计学博士。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22年7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中泰股份有限公司（300435）独立董事、浙江国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标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600927）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毛宏明先生：1966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2022年7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目前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佩宇先生：198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融资办主任、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乡卫河环境治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卫辉市新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太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新乡新投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7月起任公司监事。

郭红玲女士：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05年11月入职中威有限，现任公司人力资源绩效主管，2013年7月至2022年7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7月起任公司监事，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威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监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威尚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何珊珊女士：198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信息技术（技术开发）高级工程师，杭州市高层次人才D类、杭州高新区（滨江）高新杰出人才I类、第八届杭州市优秀中小企业家、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第六届副理事长、CPSE安博会30年功勋人物、2020年度支持工会工作的党政领导、高新区（滨江）青年商会理事。2003年7月入职中威有限，2003年7月至2010年3月，任中威有限商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0年3月至2015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8月至2022年7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年7月起任公司总经理，目前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威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全资孙公司中威电子智能技术（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威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控股孙公司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董事长。

史故臣先生：198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工业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硕士，高级工程师，杭州市高层次人才E类，曾获浙江省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参与完成VAR数字视频综合多业务光传输交换平台科学技术成果项目、参与的《多域物联实时多媒体系统关键技术与应用》成果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2009年8月入职中威有限；2018年6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4月至2019年5月兼任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2021年8月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总经理。2021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威先生：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西安交大 EMBA。曾任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副总经理、陕西省分公司总经理；2015 年 6 月加入公司，2015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华东大区总监；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担任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负责协助陕西省延安市公安局雪亮工程项目的建设、全国智慧停车业务拓展、江苏湖南等多省份智慧城市的建设等。2022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丽水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赵娜女士：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交通运输工程硕士。2009 年加入公司，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公司交通事业部大区经理，负责高速公路行业产品销售；2011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交通事业部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担任公司智慧交通事业部总经理，负责协助全国高速公路取消省界收费站项目等工程、高速公路隧道提质升级工程、全国高速公路视频云联网工程等；2022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威尚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孙琳女士：197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浙江财经大学投资金融系证券投资专业，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01 年获得证券从业人员执业资格。曾任升华集团证券投资部经理、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8106HK 香港创业板）投资部经理、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产品运营总监、杭州天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9 月入职中威电子，担任证券投资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投资部经理，目前兼任公司控股孙公司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董事。

赵倩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管会计；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4 月兼任河南中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兼任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威电子管理领导小组现场工作成员。2021 年 8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目前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控股孙公司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明磊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基金办主任	2021 年 11 月 01 日		是
陈海军	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5 年 05 月 15 日		是
陈海军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0 年 07 月 22 日		否
陈海军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0 年 07 月 31 日		否
李佩宇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办主任	2021 年 08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明磊	新乡市新投矿业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2022 年 08 月 05 日		否
陈海军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0 年 07 月 31 日		否

石旭刚	杭州中威慧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1月30日		否
石旭刚	杭州泽铭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4月16日		是
楚金桥	河南师范大学商学院	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2年04月01日		是
楚金桥	河南科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1月01日		是
楚金桥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838402)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是
楚金桥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000949)	独立董事	2023年04月11日		是
尚贤	河南有章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2020年03月01日		是
尚贤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000544)	独立董事	2024年01月02日		是
尚贤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810)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16日		是
黄平	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副教授	2000年01月01日		是
黄平	中泰股份有限公司(300435)	独立董事	2023年07月20日		是
黄平	元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01日		是
黄平	金标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01日		是
黄平	浙江国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7月01日		是
李佩宇	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02月25日		否
李佩宇	新乡卫河环境治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10日		否
李佩宇	卫辉市新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12日		否
李佩宇	河南太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4月01日		否
李佩宇	新乡新投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3月1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费实报实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3年度，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497.6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一策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34.05	否
胡明磊	董事	男	45	现任	0.00	是
陈海军	董事	男	45	现任	0.00	是
石旭刚	董事	男	56	现任	0.00	是
楚金桥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8.00	否
尚贤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8.00	否
黄平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8.00	否
毛宏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31.86	否
李佩宇	监事	男	40	现任	0.00	是
郭红玲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2	现任	26.75	否
何珊珊	总经理	女	43	现任	70.92	否
史故臣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96.02	否
杨威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59.45	否
赵娜	副总经理	女	43	现任	65.07	否
孙琳	董事会秘书	女	47	现任	61.34	否
赵倩	财务总监	女	38	现任	28.18	否
合计	--	--	--	--	497.6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04月04日	2023年04月0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04月18日	2023年04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05月07日	2023年05月0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5月14日	2023年05月1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8月1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12月18日	2023年12月1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一策	7	1	6	0	0	否	4
胡明磊	7	0	7	0	0	否	4
陈海军	7	0	7	0	0	否	4
石旭刚	7	0	7	0	0	否	4
楚金桥	7	0	7	0	0	否	4
尚贤	7	0	7	0	0	否	3
黄平	7	1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黄平、楚金桥、石旭刚	3	2023年04月18日	审议以下议案： （1）《2022年1-12月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 （2）《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2022年度工作总结》； （4）《2023年度内部审计部工作计划》； （5）《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2023年1-3月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 （8）《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建议： 内部审计部应当加强审计计划的执行，并与审计委员会保持沟通。		
			2023年08月16日	审议以下议案： （1）《2023年1-6月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 （2）《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计委员会建议： 1、公司应当加强应收款的管理； 2、公司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对费用预算进行调整。		
			2022年10月25日	审议以下议案： （1）《2023年1-9月财务报表内部审计报告》；			

			(2)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4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8
销售人员	44
技术人员	124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36
合计	2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0
本科	153
专科	58
高中及以下	22
合计	243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同行业薪酬情况，经过市场调研结果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设定对外具有竞争力，对内相对公平的薪酬方案，公司完善了公司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继续探讨各种有效的激励方式，将员工的收入与公司的发展和员工的绩效以及员工价值创造紧密联系，更加有效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3、培训计划

公司针对不同的群体做出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针对管理人员，公司将人员分成四大类进行培训，分别是综合管理类、生产质量类、财务类、销售类四大类培训。针对车间的生产技术人员，公司与当地技术院校进行合作，定期对各类生产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并取得相应的技能等级证书。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02,806,02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142,707,056.0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940,167.5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1,854,781.2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42,707,056.04 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9,022,848.57 元。</p>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应当满足：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骨干员工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	45	3,664,942	无	1.21%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何珊珊	总经理	750,000	750,000	0.25%
孙琳	董事会秘书	300,000	300,000	0.10%
史故臣	副总经理	230,000	230,000	0.08%
杨威	副总经理	430,000	430,000	0.14%
赵娜	副总经理	530,000	530,000	0.18%
郭红玲	职工代表监事	20,000	20,000	0.01%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7日，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以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3,664,942股股票，过户价格为2.76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由于公司2023年度，因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1,573,910.96元，期末因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对应三个考核年度（即2021-2023年）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均未达成，转回累计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8,741,457.92元，对本期净利润的影响为7,167,546.96元，并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五、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河南新电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拟收购该公司36%的股权，同时与其股东智慧城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并完成新电信息董事会改选，取得该公司控制权。	公司已于2023年12月完成与智慧城建《产权交易合同》《一致行动协议》的签订及转让款的支付，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于2024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公司按照《子公司管理办法》对该公司进行整合及管理，整合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03月1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控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

	<p>够发现该错报；（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5）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出现以下情形，应认定为“重要缺陷”：（1）关键岗位人员舞弊；（2）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3）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4）财务报告过程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影响财务报告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了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国家法律法规；（2）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3）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收到轻微处罚；（2）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4）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5）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1）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2）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3）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和指标衡量。（1）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和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2）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3）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的生产及运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持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政策法规。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创新成就梦想”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具体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石旭刚	股份限售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1年 10月12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石旭刚	避免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承诺	石旭刚先生于2010年12月15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做出了如下承诺：“本人在作为中威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中威电子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中威电子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中威电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1年 10月12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其他承诺	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人于2022年5月23日签署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做出了如下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对中威电子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承诺人将根据业务板块划分、整体发展规划等方面进行适当安排，将不会采取控股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国内外智能化安防、智慧城市、智能视频云、公共安全视频大数据技术等领域的销售与服务业务（以下简称“主营业务”）。承诺人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从事上述业务。如承诺人、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威电子上述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同意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中威电子的利益为原则，通过采取并购重组、资产处置、股权转让、业务经营委托、股权	2022年 05月23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委托或将新业务机会赋予中威电子及其子公司等多种方式予以消除。</p> <p>2、在承诺人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承诺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3、如承诺人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承诺人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收购承诺人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承诺人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p> <p>4、如因承诺人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的实际损失。</p> <p>5、承诺人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p>			
其他承诺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承诺人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签署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做出了如下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中威电子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业务板块划分、整体发展规划等方面进行适当安排，将不会采取控股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国内外智能化安防、智慧城市、智能视频云、公共安全视频大数据技术等领域的销售与服务业务（以下简称“主营业务”）。本公司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从事上述业务。</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威电子上述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同意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中威电子的利益为原则，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注入、资产重组、业务调整等方式，稳妥推进与上市公司相关业务的整合，以避免和解决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控制的 2 家企业（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目前与中威电子存在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在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以如下方式避免、减少或消除同业竞争情形：</p> <p>①对于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司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 1 年内，将以股权出售、资产/业务合并、资产剥离或收购方式，将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业务或整体并入上市公司或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自本公司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p>	2022 年 05 月 23 日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该承诺部分事项的延期，并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签订了补充承诺。

			<p>至上述同业竞争情况整改完毕之日（以下简称“过渡期”），本公司将按季度根据财务报表及在手订单进行分析并预测，确保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同类收入或毛利占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低于30%，确保其与上市公司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p> <p>②对于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司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除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按照上述第①项承诺予以规范外，本公司将严格控制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承诺不以其自身名义独立实施或主动承接与中威电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如存在与中威电子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潜在业务机会的，将在合法合规情况下，并按照本承诺函第4条的约定将该等业务或机会优先让予上市公司，确保其与上市公司不发生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p> <p>（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控制的6家企业（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数字新乡技术运营有限公司、河南金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河南平原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美康惠管理咨询（河南）有限公司、新乡建工建设有限公司）存在部分经营范围与中威电子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但实际经营业务实质上不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上述6家公司未来不新增与中威电子相同或相似的经营范围，且在今后开展业务过程中，不经营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p> <p>3、在本公司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收购本公司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本公司在子公司中的全部股权。</p> <p>4、如本公司获得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将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优先让予上市公司，但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的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若上市公司决定不接受该等</p>			
--	--	--	--	--	--	--

			<p>新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本公司的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是否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通知本公司，则应视为上市公司已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自行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该等业务。</p> <p>5、如因本公司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的实际损失。</p> <p>6、本公司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承诺函自出具日起生效，本公司之前出具的与本承诺函不一致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其他承诺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承诺人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签署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做出了如下承诺：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投资集团”）作为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方，出具承诺如下：</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对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威电子”或“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将根据业务板块划分、整体发展规划等方面进行适当安排，将不会采取控股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国内外智能化安防、智慧城市、智能视频云、公共安全视频大数据技术等领域的销售与服务业务（以下简称“主营业务”）。本公司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从事上述业务。</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威电子上述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同意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中威电子的利益为原则，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注入、资产重组、业务调整等方式，稳妥推进与上市公司相关业务的整合，以避免和解决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控制的 2 家企业（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目前与中威电子存在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在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以如下方式避免、减少或消除同业竞争情形：</p> <p>①对于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司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 2 年内，将以股权出售、资产/业务合并、资产剥离或收购方式，将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资产、业务或整体并入上市</p>	2023 年 05 月 24 日	长期	<p>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p>智慧城建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将持有的新电信息 36%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 425.20 万元，同时，为增强公司对新电信息的控制权，智慧城建与公司于同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p>

			<p>公司或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自本公司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至上述同业竞争情况整改完毕之日（以下简称“过渡期”），本公司将按季度根据财务报表及在手订单进行分析并预测，确保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同类收入或毛利占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毛利的比例低于 30%，确保其与上市公司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p> <p>在新电信息完成产权交易前，为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影响，新乡投资集团承诺通过股权委托管理等方式将新乡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电信息 71.12% 的股权全部委托予中威电子管理，托管至国有产权交易完成之日止，在委托管理期限内，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对应的除股权处置权、收益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董事提名权，均托管给中威电子，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应按照中威电子的意见行使托管权利，不得自行行使托管权利。</p> <p>②对于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司成为中威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除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按照上述第①项承诺予以整改规范外，本公司将严格控制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承诺不以其自身名义独立实施或主动承接与中威电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如存在与中威电子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潜在业务机会的，将在合法合规情况下，并按照本承诺函第 4 条的约定将该等业务或机会优先让予上市公司，确保其与上市公司不发生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p> <p>（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控制的 6 家企业（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新乡云政科技信息有限公司、河南金信计算机有限公司、河南平原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美康惠管理咨询（河南）有限公司、新乡建工建设有限公司）存在部分经营范围与中威电子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但实际经营业务实质上不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上述 6 家公司未来不新增与中威电子相同或相似的经营范围，且在今后开展业务过程中，不经营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p> <p>3、在本公司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谋求不正当利益，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并促使</p>			
--	--	--	--	--	--	--

			<p>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收购本公司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本公司在子公司中的全部股权。</p> <p>4、如本公司获得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将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优先让予上市公司，但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的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若上市公司决定不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本公司的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是否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通知本公司，则应视为上市公司已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自行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该等业务。</p> <p>5、如因本公司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的实际损失。</p> <p>6、本公司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p> <p>本承诺函自出具日起生效，本公司之前出具的与本承诺函不一致的，以本承诺函为准。</p>			
其他承诺	新乡新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承诺人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签署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做出了如下承诺：1、承诺人之控股股东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中威电子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承诺人将根据业务板块划分、整体发展规划等方面进行适当安排，将不会采取控股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国内外智能化安防、智慧城市、智能视频云、公共安全视频大数据技术等领域的销售与服务业务(以下简称“主营业务”)。承诺人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新增从事上述业务。如承诺人、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威电子上述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同意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中威电子的利益为原则，通过采取并购重组、资产处置、股权转让、业务经营委托、股权委托或将新业务机会赋予中威电子及其子公司等多种方式予以消除。</p> <p>2、在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承诺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p>	2023 年 08 月 14 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3、如承诺人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承诺人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收购承诺人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承诺人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p> <p>4、如因承诺人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的实际损失。</p> <p>5、承诺人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p>			
其他承诺	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p>承诺人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做出了如下承诺：1、严格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规，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非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p> <p>2、严格按照市场公允公平原则，在履行上市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的基础上，保证以规范公平的方式进行交易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就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05 月 23 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其他承诺	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承诺人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签署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做出了如下承诺：（一）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二）资产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2022 年 05 月 23 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三) 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四) 业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五) 机构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对于新旧衔接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应当对前期可比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主要受影响的报表项目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董事会认为，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实际经营成果，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丽水中威，公司持有丽水中威 100% 的股权，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3 年 12 月，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36% 股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志刚、王志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根据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500.79	3.13%	3500.00	否	银行转账	-	2023年04月20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
新乡投资集团下属子公司	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根据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334.06	2.03%	4500.00	否	银行转账	-		

新乡投资集团下属子公司	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人租房	房租及物业	根据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5.04	3.89%	6.00	否	银行转账	-		3-015)
新乡投资集团下属子公司	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收服务	购买商品	根据市场价经双方协商确定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8.40	0.09%	500.00	否	银行转账	-		
合计				--	--	848.29	--	8,50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已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了预计，2023 年度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新乡市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与公司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将其持有的新电信息 71.12%的股权托管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9）。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新电信息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500 万元参与竞买智慧城建通过河南省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测平台公开挂牌转让的新电信息 36%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新电信息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上述产权交易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经河南中原产权交易有限公司公开挂牌，根据河南中原产权交易有限公司出具的《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挂牌期间只产生一家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被确认为最终受让方，根据相关规定交易双方进行场内签约。智慧城建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将持有的新电信息 36%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 425.20 万元，同时，《股权托管协议》中约定的委托管理期限终止。为增强公司对新电信息的控制权，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智慧城建与公司同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产权交易合同〉、〈一致行动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1）。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智慧城建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与公司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将其持有的新电信息 71.12%的股权托管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9）。

智慧城建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将持有的新电信息 36%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 425.20 万元，同时，《股权托管协议》中约定的委托管理期限终止。为增强公司对新电信息的控制权，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智慧城建与公司同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闲置房屋对外出租，租赁收入合计为 14,323,841.46 元（不含税）。公司租赁房屋作为办事处，租金合计为 1,034,597.47 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笔金额对公司影响重大的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7 日	1,000	2023 年 11 月 21 日	500	抵押	房产		2023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500

(A1+B1+C1)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权变更事项

2020年8月28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旭刚先生与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签署了《关于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同日，公司与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签署了《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石旭刚先生拟向新乡产业基金壹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24,224,5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0%），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42,392,84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0%）的表决权委托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同时，公司拟向新乡产业基金壹号发行股票，新乡产业基金壹号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向其发行的不超过 90,841,800 股股份。此外，石旭刚先生将在本次表决权委托股份项下的部分股票限售期满后，将该等股份进一步转让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上述协议生效并实施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签署投资框架协议、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0）等。

2020年12月30日，双方签署了《一揽子协议之补充协议》，就重要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回收、2021年-2023年的经营性业绩承诺及其他相关未尽事宜进行了补充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揽子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5）。

2021年2月10日，石旭刚先生和新乡产业基金壹号收到了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石旭刚先生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224,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0%）协议转让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同时将其持有的 42,392,8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0%）对应的表决权独家、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且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表决权委托生效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2021年8月5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申请材料，并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38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2）。

2022年3月1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2）6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决定〉的公告》（2022-011）。

2022年5月23日，石旭刚先生与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石旭刚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23,921,6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委托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之间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8）。

2022年7月18日，石旭刚先生与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石旭刚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18,197,59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01%）及其所对应的所有股东权利和权益转让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本次转让股份为表决权委托股份项下的一部分，标的股份交割完成后，表决权委托对应的股份将相应予以扣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之间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该部分股份已于2022年11月11日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2日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之间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5）。

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并于同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组成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9）。

2023年7月21日，石旭刚先生与新乡产业基金壹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石旭刚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15,140,30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及其所对应的所有股东权利和权益转让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本次转让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转让股份为表决权委托股份项下的一部分，标的股份交割完成后，表决权委托对应的股份将相应予以扣减，即剩余表决权委托对应的股份为 32,976,6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9%）。本次转让股份亦为质押股份中的一部分，标的股份交割完成后，石旭刚先生相应剩余 16.99%上市公司股份继续质押予新乡产业基金壹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之间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该部分股份已于2023年8月18日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股东之间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1）。

2、处置闲置房产事项

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闲置房产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总部大楼以外的杭州西湖区文三路259号A幢十九层、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3301房、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楼28层3207、成都市武侯区领事馆路7号1栋2单元14层1404号、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18号15幢22409-

22410 室等六处闲置房产，通过房产中介公司予以公开出售，同时在不低于第三方机构出具评估报告评估的价格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处置房产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谈判、签署相关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处置闲置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出售上述房产。

3、玉泉债务重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根据债务重组方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玉泉区住建局”）签订了《还款协议书》，约定玉泉区住建局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前还清 7762.8826 万元欠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 1651 万元还款。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371,126	26.21%				- 19,159,644	- 19,159,644	60,211,482	19.8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9,371,126	26.21%				- 19,159,644	- 19,159,644	60,211,482	19.8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371,126	26.21%				- 19,159,644	- 19,159,644	60,211,482	19.8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434,902	73.79%				19,159,644	19,159,644	242,594,546	80.12%
1、人民币普通股	223,434,902	73.79%				19,159,644	19,159,644	242,594,546	80.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302,806,028	100.00%				0	0	302,806,02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按照其上一年度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的 25%进行了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较上年期末增加 19,159,644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减少。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石旭刚	59,433,132			59,433,132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照其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锁定
何珊珊	733,275			733,275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照其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锁定
孙琳	33,000			33,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照其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锁定
史故臣	12,075			12,075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照其上一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锁定
合计	60,211,482	0	0	60,211,48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3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旭刚	境内自然人	19.96%	60,426,374	-18,817,802	59,433,132	993,242	质押	51,447,794	
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01%	57,562,394	15,140,302	0	57,562,394	不适用	0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1%	3,664,942	0	0	3,664,942	不适用	0	
朱广信	境内自然人	0.96%	2,892,840	-250,000	0	2,892,84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2,113,701	1,731,431	0	2,113,701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8%	1,753,290	1,595,090	0	1,753,290	不适用	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1,709,220	1,414,820	0	1,709,22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1,566,123	1,034,571	0	1,566,123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4%	1,343,000	1,288,000	0	1,343,000	不适用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1,291,664	1,113,764	0	1,291,66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石旭刚先生将其持有的 32,976,626 股股票对应的表决权独家、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新乡产业基金壹号行使。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562,394	人民币普通股	57,562,394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3,664,942	人民币普通股	3,664,942					
朱广信	2,892,840	人民币普通股	2,892,84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13,701	人民币普通股	2,113,70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53,290	人民币普通股	1,753,29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09,220	人民币普通股	1,709,2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66,123	人民币普通股	1,566,12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3,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291,664	人民币普通股	1,291,66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8,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林凌元	退出	0	0.00%	0	0.00%
樊洁琛	退出	0	0.00%	0	0.00%
何树新	退出	0	0.00%	0	0.00%
陈正荣	退出	0	0.00%	0	0.00%
周宇光	退出	0	0.00%	0	0.00%
吴滨	退出	0	0.00%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陈海军	2020 年 07 月 31 日	91410700MA9FH26A56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实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乡市人民政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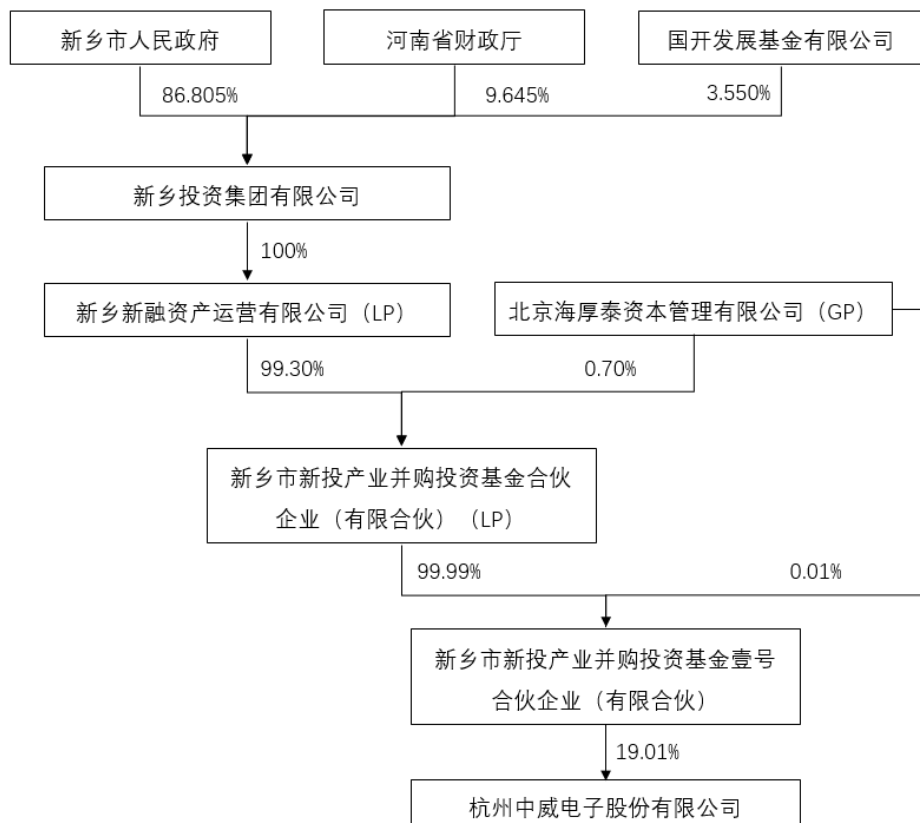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001100127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志刚、王志东

审计报告正文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威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 月-12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威电子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 月-12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威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收入确认

2、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减值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中威电子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及附注五、注释 38,由于收入是中威电子的重要财务指标,管理层在收入确认和列报时有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中威电子销售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分析其设计是否完善,对其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 (2) 取得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检查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与中威电子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对比;
- (3) 抽查交易过程中的单据,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出库单、到货签收单、销售发票等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中威电子的会计政策;
- (4) 选取报告期内收入发生额及报表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对其他客户以分层抽样方式进行了函证;
- (5) 对主要客户进行走访,确认客户真实存在,了解客户的商业背景、交易的进展情况;
- (6) 对客户回款情况,包括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以验证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真实性;
- (7) 我们对公司本期收入增减变动、毛利变动及各项业务占比等事项进行了分析;

- (8) 检查公司营业收入披露及列报情况；
 (9)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

(二) 应收款项减值

1、事项描述

中威电子相关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十四)、(十九)及附注五、注释 3、11，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应收款项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款项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
- (3)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等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款项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检查应收款项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6) 检查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中威电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威电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威电子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威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威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威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威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威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威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志刚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志东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647,137.01	158,484,112.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51,613.35	8,308,388.77
应收账款	346,778,621.80	379,922,081.11
应收款项融资	304,000.00	4,164,000.00
预付款项	6,365,519.28	1,872,708.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12,278.00	6,321,606.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450,473.85	61,961,062.03
合同资产	5,624,592.75	6,519,002.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824,650.92	64,604,688.31
其他流动资产	7,118,968.99	4,805,087.91
流动资产合计	631,577,855.95	696,962,738.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876,471.30	122,841,780.7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8,931,024.22	128,264,012.09
固定资产	79,924,006.81	85,779,319.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8,222.87	410,062.34
无形资产	5,386,628.25	5,840,904.69
开发支出		
商誉	6,982,322.30	12,979,275.3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84,743.94	51,494,662.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32,772.61	11,258,561.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646,192.30	418,868,578.71
资产总计	970,224,048.25	1,115,831,317.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9,141.67	10,010,27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730,933.50	51,402,113.00
应付账款	194,614,052.73	228,369,288.25

预收款项	1,291,124.48	1,738,853.51
合同负债	12,208,182.20	15,121,905.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57,597.79	9,135,224.87
应交税费	19,297,567.49	17,587,251.40
其他应付款	20,154,899.68	20,644,691.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247.48	3,272,986.41
其他流动负债	6,192,998.54	2,365,847.75
流动负债合计	306,320,745.56	359,648,440.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247.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098,604.52	3,595,856.1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44.84	55,690.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3,549.36	3,695,794.17
负债合计	308,434,294.92	363,344,234.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2,806,028.00	302,806,0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4,424,362.53	496,925,023.17
减：库存股	10,115,239.92	10,115,239.92
其他综合收益	-1,701,706.32	-1,654,742.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32,107.72	31,732,107.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707,056.04	-67,358,401.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4,438,495.97	752,334,774.30
少数股东权益	-2,648,742.64	152,308.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1,789,753.33	752,487,08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0,224,048.25	1,115,831,317.46

法定代表人：李一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238,097.31	149,987,070.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51,613.35	8,308,388.77
应收账款	324,496,255.35	361,719,049.60
应收款项融资	304,000.00	2,422,850.00
预付款项	3,613,430.61	992,951.66
其他应收款	13,312,419.28	6,439,092.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379,375.37	42,428,519.56
合同资产	4,795,717.75	4,595,981.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123,792.35	43,913,350.30
其他流动资产	5,725,732.48	4,165,246.91
流动资产合计	565,140,433.85	624,972,501.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150,809.77	141,429,739.03
长期股权投资	62,000,001.00	42,000,00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8,931,024.22	128,264,012.09
固定资产	79,665,833.68	84,220,610.0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752.81	323,122.22
无形资产	5,330,228.19	5,734,155.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26,431.73	48,919,89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32,772.61	11,258,561.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421,854.01	462,150,094.94
资产总计	953,562,287.86	1,087,122,596.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730,933.50	51,402,113.00
应付账款	175,490,336.51	214,065,661.63
预收款项	826,506.66	778,689.66
合同负债	8,490,108.50	6,946,044.15
应付职工薪酬	6,693,918.92	7,669,061.00
应交税费	19,008,419.40	16,358,558.08
其他应付款	15,926,210.17	17,153,048.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317.67
其他流动负债	5,712,863.37	1,302,985.74
流动负债合计	256,879,297.03	315,916,478.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08,513.52	3,366,420.9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12.93	48,468.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1,226.45	3,414,889.25
负债合计	258,500,523.48	319,331,368.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2,806,028.00	302,806,0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1,361,717.15	492,781,264.11
减：库存股	10,115,239.92	10,115,239.92
其他综合收益	-1,700,000.00	-1,653,351.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32,107.72	31,732,107.72
未分配利润	-109,022,848.57	-47,759,580.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5,061,764.38	767,791,228.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3,562,287.86	1,087,122,596.3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2,361,432.55	364,294,954.05
其中：营业收入	152,361,432.55	364,294,954.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1,464,849.37	309,655,677.97
其中：营业成本	116,297,673.93	240,709,837.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30,654.12	2,067,064.02
销售费用	24,004,121.01	20,335,988.62
管理费用	23,678,929.15	31,454,106.76
研发费用	25,758,014.69	22,803,170.47
财务费用	-11,604,543.53	-7,714,489.87
其中：利息费用	543,965.43	617,104.89
利息收入	12,334,213.35	8,518,081.48
加：其他收益	962,056.76	1,854,679.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39.16	91,62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010,161.60	-57,364,235.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29,249.97	-7,691,619.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422,310.79	-8,470,275.03
加：营业外收入	382,144.72	53,043.46
减：营业外支出	1,260,889.59	170,246.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301,055.66	-8,587,477.71
减：所得税费用	-6,478,723.43	-9,912,124.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22,332.23	1,324,646.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22,332.23	1,324,646.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40,167.55	4,401,552.82
2.少数股东损益	-3,882,164.68	-3,076,906.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963.44	-602,872.9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963.44	-602,872.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48.87	-601,240.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648.87	-601,240.5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57	-1,632.4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4.57	-1,632.4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869,295.67	721,77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987,130.99	3,798,67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2,164.68	-3,076,906.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384,110.2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

为：-1,572,017.28 元。

法定代表人：李一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倩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7,349,414.20	336,409,344.21
减：营业成本	100,813,740.65	221,754,416.80
税金及附加	3,217,758.57	1,917,900.68
销售费用	17,718,990.23	17,623,144.25
管理费用	16,046,750.97	25,510,622.19
研发费用	18,812,843.09	15,826,736.68
财务费用	-11,988,988.55	-8,363,101.86
其中：利息费用	114,886.14	9,545.43
利息收入	12,217,772.55	8,461,796.41
加：其他收益	735,314.70	1,225,359.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2.67	91,62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426,358.61	-56,661,589.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97,228.97	-7,234,136.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363,746.31	-439,115.62
加：营业外收入	377,637.38	33,042.01
减：营业外支出	757,614.50	148,559.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743,723.43	-554,632.81
减：所得税费用	-4,888,942.18	-9,206,518.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4,781.25	8,651,886.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54,781.25	8,651,886.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648.87	-601,240.5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48.87	-601,240.5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648.87	-601,240.5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901,430.12	8,050,645.6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485,030.94	242,926,392.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413.06	232,434.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05,103.41	58,917,11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152,547.41	302,075,94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927,059.49	164,866,467.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94,838.71	42,212,99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02,899.99	5,414,86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96,504.39	65,204,53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621,302.58	277,698,86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8,755.17	24,377,076.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513.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2,28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23,799.47	56.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6,907.15	765,777.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5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8,907.15	40,765,77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4,892.32	-40,765,72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2,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22,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9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6,564.48	655,509.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6,564.48	20,655,50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3,435.52	2,334,49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42.93	14,00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03,784.40	-14,040,14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07,827.77	117,647,97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04,043.37	103,607,827.7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497,953.43	174,038,019.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413.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87,593.93	58,248,93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847,960.42	232,286,95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579,318.42	101,402,919.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19,765.50	32,401,94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7,213.83	3,728,632.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27,970.09	63,319,10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304,267.84	200,852,60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56,307.42	31,434,354.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1,513.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2,28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23,79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352.00	460,029.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5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83,352.00	40,460,029.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0,447.47	-40,460,029.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91	-8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15,782.04	-9,025,764.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10,785.71	104,136,550.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95,003.67	95,110,785.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302, 806, 028. 00				496, 925, 023. 17	10,1 15,2 39.9 2	- 1,65 4,74 2.88		31,7 32,1 07.7 2		- 67,3 58,4 01.7		752, 334, 774. 30	152, 308. 36	752, 487, 082. 66

											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 错更正														0.00		
他														0.00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02, 806, 028. 00				496, 925, 023. 17	10,1 15,2 39.9 2	- 1,65 4,74 2.88			31,7 32,1 07.7 2		- 67,3 58,4 01.7 9		752, 334, 774. 30	152, 308. 36	752, 487, 082. 66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 12,5 00,6 60.6 4		- 46,9 63.4 4					- 75,3 48,6 54.2 5		- 87,8 96.2 78.3 3	- 2,80 1,05 1.00	- 90,6 97,3 29.3 3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46,9 63.4 4					- 75,9 40,1 67.5 5		- 75,9 87,1 30.9 9	- 3,88 2,16 4.68	- 79,8 69,2 95.6 7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 11,4 19,5 46.9 6									- 11,4 19,5 46.9 6		- 11,4 19,5 46.9 6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 4,25 2,00 0.00									- 4,25 2,00 0.00		- 4,25 2,00 0.0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0.00		
3.					-									-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67,546.96								7,167,546.96		7,167,546.96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591,513.30			591,513.30		591,51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591,513.30			591,513.30		591,513.3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81,113.68								-1,081,113.68	1,081,113.6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								-	1,08	
					1,08								1,08	1,11	
					1,11								1,11	3.68	
					3.68								3.68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2,806,028.00				484,424,362.53	10,115,239.92	-1,701,706.32		31,732,107.72		-142,707,056.04		664,438,495.97	-2,648,742.64	661,789,753.3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302,806,028.				489,435,957.	10,115,239.9	-1,051,86		31,732,107.7		-66,328,7		746,478,223.	5,529,741.00	752,007,964.	

余额	00				75	2	9.92		2		60.5 9		04		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2,84 0.91		- 2,84 0.91		- 2,84 0.91
期差 错更 正															
他					4,29 0,58 5.26						- 5,42 8,35 3.11		- 1,13 7,76 7.85	- 2,30 0,52 6.54	- 3,43 8,29 4.39
二、 本年期初余额	302, 806, 028. 00				493, 726, 543. 01	10,1 15,2 39.9 2	- 1,05 1,86 9.92		31,7 32,1 07.7 2		- 71,7 59,9 54.6 1		745, 337, 614. 28	3,22 9,21 4.46	748, 566, 828. 7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3,19 8,48 0.16		- 602, 872. 96				4,40 1,55 2.82		6,99 7,16 0.02	- 3,07 6,90 6.10	3,92 0,25 3.92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602, 872. 96				4,40 1,55 2.82		3,79 8,67 9.86	- 3,07 6,90 6.10	721, 773. 76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3,19 8,48 0.16								3,19 8,48 0.16		3,19 8,48 0.16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98,480.16								3,198,480.16		3,198,480.1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2,806,028.00			496,925,023.17	10,115,239.92	-1,654,742.88		31,732,107.72		-67,358,401.79		752,334,774.30	152,308,306.36	752,487,082.6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其他	所有者权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润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2,806,028.00				492,781,264.11	10,115,239.92	-1,653,351.13		31,732,107.72	-47,759,580.62		767,791,228.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2,806,028.00				492,781,264.11	10,115,239.92	-1,653,351.13		31,732,107.72	-47,759,580.62		767,791,228.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19,546.96		-46,648.87			-61,263,267.95		-72,729,46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648.87			61,854,781.25		61,901,430.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19,546.96							-11,419,546.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52,000.00							-4,252,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7,167, 546. 96							- 7,167, 546. 9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1,5 13.30			591,5 1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591,5 13.30			591,5 13.3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2,806,028.00				481,361,717.15	10,115,239.92	-1,700,000.00		31,732,107.72	-109,022,848.57		695,061,764.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2,806,028.00				489,582,783.95	10,115,239.92	-1,052,110.59		31,732,107.72	-56,408,625.89		756,544,943.27
加：会计政策变										-2,840.91		-2,840.91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302,8 06,02 8.00				489,5 82,78 3.95	10,11 5,239 .92	- 1,052 ,110. 59		31,73 2,107 .72	- 56,41 1,466 .80		756,5 42,10 2.3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198 ,480. 16		- 601,2 40.54			8,651 ,886. 18		11,24 9,125 .80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601,2 40.54			8,651 ,886. 18		8,050 ,645. 6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3,198 ,480. 16							3,198 ,480. 16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3,198 ,480. 16							3,198 ,480. 1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2,806,028.00				492,781,264.11	10,115,239.92	-1,653,351.13		31,732,107.72	-47,759,580.62		767,791,228.1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杭州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161542753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02,806,028.00 元，股份总数 302,806,028 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0,211,482.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42,594,546.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西兴路 1819 号 15-20 层，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西兴路 1819 号 15-20 层，法定代表人：李一策。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安防产品、通信产品、计算机软件的生产和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电子设备租赁。

本公司属安防视频监控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视频监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视频监控系统设备。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户，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增加两户，一户为丽水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 2023 年度发起设立；一户为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十七）、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十四）、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二十二，二十五）、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三、二十一）、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三十二）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应描述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应描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应描述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除银行承兑票据组合以外的其他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逾期天数组合	在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业务中，公司取得长期应收款后，客户发生逾期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在不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业务中，公司取得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8、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1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3%	4.8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3%-5%	19.40%-13.5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3%	19.40%-12.13%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4、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使用权	5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28、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9、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系统集成及产品销售
- （2）运维服务
- （3）物业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系统集成及产品销售

本公司在产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

产品销售业务：交付硬件产品，客户当场对货物的数量、品种、规格、包装、包数或箱数、附随证书等资料进行查核，客户验收后产品控制权转移；

系统集成业务：本公司负责设备的生产、采购、项目施工、安装调试以及交付使用，客户单位对项目验收合格后项目控制权转移。

(2) 运维服务

本公司提供运营维护服务的同时，客户取得并消耗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时段履约义务，在履约时段内分期确认收入。

(3) 物业服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物业服务的同时，客户取得并消耗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时段履约义务，在履约时段内分期确认收入。

32、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5、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	---------------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四）、（三十）。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回购本公司股份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对于本集团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集团因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所承担的回购义务确认为负债，作为收购库存股处理。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所得税费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36,030.99	39,509.93	41,275,540.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89.88	42,350.84	51,540.72
未分配利润	41,236,030.99	-2,840.91	41,233,190.08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96,926.61	36,047.65	51,532,97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75.22	48,468.34	51,343.56
未分配利润	-61,437,149.98	-12,420.69	-61,449,570.67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损益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损益表项目	2022 年 1 月-12 月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0,161,109.01	9,579.78	-10,151,529.23
净利润	2,820,795.57	-9,579.78	2,811,215.79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0%、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15%、20%

2、税收优惠

1. 2023年12月8日，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001143），自2023年12月8日起的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11〕100号文件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嵌入式软件产品，其实际税负率超过3%的部分经主管国家税务局审核后予以退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二、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杭州中威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杭州中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中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河南新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均为小微企业，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4. 2022年10月18日，本公司子公司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0887），自2022年10月18日起的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5. 2021年10月28日，本公司子公司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1000881），自2021年10月18日起的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423.15	62,067.15
银行存款	100,271,450.58	143,523,255.71
其他货币资金	25,360,263.28	14,898,789.91
合计	125,647,137.01	158,484,112.77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242,168.82	13,807,955.37
保函保证金	5,868,329.63	1,068,329.63
司法冻结	19,032,595.19	
合计	39,143,093.64	14,876,285.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8,500.00	4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4,973,113.35	7,908,388.77
合计	15,151,613.35	8,308,388.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817,701.50	100.00%	1,666,088.15	9.91%	15,151,613.35	8,724,619.76	100.00%	416,230.99	4.77%	8,308,388.77
其中：										
其中：	178,500	1.06%		0.00%	178,500	400,000	4.58%		0.00%	400,000

银行承兑票据	.00				.00	.00				.00
商业承兑汇票	16,639,201.50	98.94%	1,666,088.15	10.01%	14,973,113.35	8,324,619.76	95.42%	416,230.99	5.00%	7,908,388.77
合计	16,817,701.50	100.00%	1,666,088.15	9.91%	15,151,613.35	8,724,619.76	100.00%	416,230.99	4.77%	8,308,388.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16,639,201.50	1,666,088.15	10.01%
合计	16,639,201.50	1,666,088.1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416,230.99	1,249,857.16				1,666,088.15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416,230.99	1,249,857.16				1,666,088.15
合计	416,230.99	1,249,857.16				1,666,088.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637,951.50
合计		4,637,951.5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7,134,693.93	216,929,831.49
1 至 2 年	134,406,527.88	126,123,379.00
2 至 3 年	99,517,339.66	120,154,816.99
3 年以上	252,314,062.45	173,825,631.25
3 至 4 年	129,784,363.28	60,399,611.39
4 至 5 年	122,529,699.17	113,426,019.86
合计	653,372,623.92	637,033,658.73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城乡建设局 68,218,826.00 元，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智慧玉泉“平安城区”信息化建设项目款。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64,914.92	1.91%	12,464,914.92	100.00%		14,589,914.92	2.29%	14,589,914.9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0,907,709.00	98.09%	294,129,087.20	45.89%	346,778,621.80	622,443,743.81	97.71%	242,521,662.70	38.96%	379,922,081.11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417,201,963.15	63.85%	177,425,954.75	42.53%	239,776,008.40	424,980,406.00	66.71%	150,663,264.07	35.45%	274,317,141.93
其中：逾期天数组合	223,705,745.85	34.24%	116,703,132.45	52.17%	107,002,613.40	197,463,337.81	31.00%	91,858,398.63	46.52%	105,604,939.18
合计	653,372,623.92	100.00%	306,594,002.12	46.92%	346,778,621.80	637,033,658.73	100.00%	257,111,577.62	40.36%	379,922,081.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	8,100,000.00	8,100,000.00	8,100,000.00	8,100,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北京创鑫汇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22,980.19	2,822,980.19	2,822,980.19	2,822,980.19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东北易华录信息	806,040.00	806,040.00	806,040.00	806,04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渠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53,085.00	553,085.00	553,085.00	553,085.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北京宏图高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成都鑫恒利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分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贵州鸿丰远航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江苏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0	16,400.00	16,400.00	16,4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龙岩永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宁波高新区红苹果通信设备厂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山西仁广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四川深思蒲公英科技有限公司	65,100.00	65,100.00	65,100.00	65,1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浙江中起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	1,450.00	1,450.00	1,45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龙岩漳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959.73	35,959.73	35,959.73	35,959.73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福建省杏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125,000.00	2,125,000.00				
合计	14,589,914.92	14,589,914.92	12,464,914.92	12,464,914.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6,383,934.00	5,319,196.70	5.00%
1-2年	86,687,402.21	8,668,740.22	10.00%
2-3年	52,208,485.93	15,662,545.78	30.00%
3-4年	60,366,672.42	36,220,003.46	60.00%
4年以上	111,555,468.59	111,555,468.59	100.00%
合计	417,201,963.15	177,425,954.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逾期天数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750,759.94	6,075,075.99	10.00%
1-2年	47,719,125.66	14,315,737.70	30.00%
2-3年	47,308,853.73	28,385,312.24	60.00%
3-4年	67,927,006.52	67,927,006.52	100.00%
4年以上			
合计	223,705,745.85	116,703,132.4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589,914.92		2,125,000.00			12,464,914.9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2,521,662.70	51,607,424.50				294,129,087.20
合计	257,111,577.62	51,607,424.50	2,125,000.00			306,594,002.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福建省杏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125,000.00	收到回款	现金收款	债务人以前年度被列为失信人员，无偿付能力
合计	2,125,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8,218,826.00		68,218,826.00	10.34%	54,992,002.10
客户二	55,520,835.01		55,520,835.01	8.41%	15,869,109.61
客户三	32,631,580.00		32,631,580.00	4.94%	9,136,842.40
客户四	26,922,499.98		26,922,499.98	4.08%	14,782,106.46
客户五	24,506,157.50		24,506,157.50	3.71%	1,225,307.88
合计	207,799,898.49		207,799,898.49	31.48%	96,005,368.45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6,684,444.36	1,059,851.61	5,624,592.75	7,696,567.72	1,177,565.46	6,519,002.26
合计	6,684,444.36	1,059,851.61	5,624,592.75	7,696,567.72	1,177,565.46	6,519,002.2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质保金	-117,713.85			
合计	-117,713.85			——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4,000.00	4,164,000.00
合计	304,000.00	4,164,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95,787.83	
合计	3,195,787.83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4)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312,278.00	6,321,606.79
合计	6,312,278.00	6,321,606.7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607,569.04	2,843,514.96
个人备用金	938,900.13	796,672.86

应收暂付款	3,389,681.43	2,745,338.34
应收投资款	1,200,000.00	1,200,000.00
增值税退税		602,119.99
坏账准备	-2,823,872.60	-1,866,039.36
合计	6,312,278.00	6,321,606.7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851,129.29	2,700,320.32
1至2年	673,431.21	2,979,988.25
2至3年	2,918,552.52	19,875.80
3年以上	1,693,037.58	2,487,461.78
3至4年	11,575.80	651,000.00
4至5年	1,681,461.78	1,836,461.78
合计	9,136,150.60	8,187,646.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0,000.00	9.77%			80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36,150.60	100.00%	2,823,872.60	30.91%	6,312,278.00	7,387,646.15	90.23%	1,866,039.36	25.26%	5,521,606.79
其中：										
账龄组合	9,136,150.60	100.00%	2,823,872.60	30.91%	6,312,278.00	7,387,646.15	90.23%	1,866,039.36	25.26%	5,521,606.79
合计	9,136,150.60	100.00%	2,823,872.60	30.91%	6,312,278.00	8,187,646.15	100.00%	1,866,039.36	22.79%	6,321,606.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851,129.29	192,556.47	5.00%
1—2年	673,431.21	67,343.12	10.00%
2—3年	2,918,552.52	875,565.75	30.00%
3—4年	11,575.80	6,945.48	60.00%
4年以上	1,681,461.78	1,681,461.78	100.00%
合计	9,136,150.60	2,823,872.6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5,016.01	297,998.83	1,433,024.52	1,866,039.3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7,540.46	-230,655.71	1,130,948.49	957,833.2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2,556.47	67,343.12	2,563,973.01	2,823,872.6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866,039.36	957,833.24				2,823,872.60
合计	1,866,039.36	957,833.24				2,823,872.60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35,016.01	297,998.83	1,433,024.52	1,866,039.3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540.46	-230,655.71	1,130,948.49	957,833.24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192,556.47	67,343.12	2,563,973.01	2,823,872.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应收投资款	1,200,000.00	2-3年	13.13%	360,000.00
单位二	应收暂付款	741,984.68	1年以内	8.12%	37,099.23
单位三	应收暂付款	698,892.77	1年以内	7.65%	34,944.64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692,810.00	1年以内	7.58%	34,640.50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4年以上	6.57%	600,000.00
合计		3,933,687.45		43.06%	1,066,684.37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03,806.13	99.03%	1,332,975.21	71.18%
1至2年	27,918.45	0.44%	376,597.83	20.11%
2至3年	26,834.70	0.42%	88,013.53	4.70%
3年以上	6,960.00	0.11%	75,122.23	4.01%
合计	6,365,519.28		1,872,708.8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一	1,283,185.84	20.16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单位二	1,024,778.76	16.10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单位三	776,332.00	12.20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单位四	467,839.80	7.35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单位五	414,922.51	6.52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3,967,058.91	62.32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23,860,367.12	16,335,524.37	7,524,842.75	31,029,114.02	18,898,024.52	12,131,089.50
在产品	5,172,468.41	4,132,170.37	1,040,298.04	4,476,085.74	4,132,170.37	343,915.37
库存商品	26,876,856.04	8,251,614.04	18,625,242.00	29,333,998.55	10,967,188.74	18,366,809.81
合同履约成本	37,578,434.80	7,671,175.16	29,907,259.64	38,184,958.36	8,150,768.21	30,034,190.15
发出商品	1,352,831.42		1,352,831.42	1,085,057.20		1,085,057.20
合计	94,840,957.79	36,390,483.94	58,450,473.85	104,109,213.87	42,148,151.84	61,961,062.0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98,024.52	212,740.11		2,775,240.26		16,335,524.37
在产品	4,132,170.37					4,132,170.37
库存商品	10,967,188.74	801,598.10		3,517,172.80		8,251,614.04
合同履约成本	8,150,768.21	1,531,230.99		2,010,824.04		7,671,175.16
合计	42,148,151.84	2,545,569.20		8,303,237.10		36,390,483.94

(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标准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	49,643,769.14	23,588,469.77	47.52	26,055,299.37	详见说明
账龄组合 2	1,093,454.02	998,668.64	91.33	94,785.38	详见说明
单项计提	44,103,734.63	11,803,345.53	26.76	32,300,389.10	详见说明
合计	94,840,957.79	36,390,483.94	38.37	58,450,473.85	详见说明

续：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标准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	58,482,006.19	28,068,062.39	47.99	30,413,943.80	详见说明
账龄组合 2	1,881,106.38	1,797,150.87	95.54	83,955.51	详见说明
单项计提	43,746,101.30	12,282,938.58	28.08	31,463,162.72	详见说明
合计	104,109,213.87	42,148,151.84	40.48	61,961,062.03	详见说明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的说明：

①销售退回产品 1 年以内计提比例 70%，1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其他产品和原材料：1 年以内（含 1 年）不计提，1-2 年（含 2 年）计提比例 50%，2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②在产品、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依据项目的状态采用单项计提方法。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当前合同					
其中：					
项目一	-	6,237,926.46	-	-	6,237,926.46
项目二	6,983,061.85	47,282.65	7,030,344.50	-	-
项目三	200,725.11	1,742,700.67	-	-	1,943,425.78
项目四	3,525,787.72	189,305.26	3,715,092.98	-	-
项目五	-	3,227,349.15	-	-	3,227,349.15
项目六	-	2,648,761.06	-	-	2,648,761.06
项目七	-	1,994,656.87	-	-	1,994,656.87
其他	27,475,383.68	46,525,263.50	52,474,331.70	-	21,526,315.48
小计	38,184,958.36	62,613,245.62	63,219,769.18	-	37,578,434.80
减：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履行成本					
合计	38,184,958.36	62,613,245.62	63,219,769.18	-	37,578,434.80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9,824,650.92	64,604,688.31
合计	59,824,650.92	64,604,688.31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	3,340,330.37	3,000,927.34
预缴城建税等税金	2,428,043.38	1,166,675.57
增值税留抵税额	1,350,595.24	637,485.00
合计	7,118,968.99	4,805,087.91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浙江网聚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	--	--	--	--	--	--	--	--

单位：元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浙江网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股权，但公司不参与其日常经营，也不能影响其经营决策，故不存在重大影响，并且持有目的为非交易性，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截至期初，以上投资公允价值为 0。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65,087.53	18,495.30	346,592.23	
其中： 未实现融资 收益				4,818.47		4,818.47	
分期收款销 售商品	129,566.78 6.73	6,865,664. 50	122,701,12 2.23	197,764,91 9.28	10,665,042 .50	187,099,87 6.78	3.13-8.00
其中：未实 现融资收益	9,237,934. 37		9,237,934. 37	15,535,929 .67		15,535,929 .67	
减：一年内 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 63,244,452 .67	- 3,419,801. 74	- 59,824,650 .93	- 68,415,158 .20	- 3,810,469. 89	- 64,604,688 .31	
合计	66,322,334 .06	3,445,862. 76	62,876,471 .30	129,714,84 8.61	6,873,067. 91	122,841,78 0.7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长期应收款	6,873,067.91	-3,427,205.15				3,445,862.76
合计	6,873,067.91	-3,427,205.15				3,445,862.76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315,835.39			192,315,83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2,315,835.39			192,315,835.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4,051,823.30			64,051,823.30
2. 本期增加金额	9,332,987.87			9,332,987.87
(1) 计提或摊销	9,332,987.87			9,332,987.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3,384,811.17			73,384,811.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8,931,024.22			118,931,024.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8,264,012.09			128,264,012.0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9,924,006.81	85,779,319.99
合计	79,924,006.81	85,779,319.9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5,866,405.80	9,688,709.30	7,458,248.46	133,013,36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0,122.99	2,880.00	1,483,002.99
(1) 购置		1,480,122.99	2,880.00	1,483,002.9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340.67		111,340.67
(1) 处置或报废		111,340.67		111,340.67
4. 期末余额	115,866,405.80	11,057,491.62	7,461,128.46	134,385,025.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333,431.70	7,729,617.69	6,170,994.18	47,234,043.57
2. 本期增加金额	6,045,934.93	768,684.89	420,867.84	7,235,487.66
(1) 计提	6,045,934.93	768,684.89	420,867.84	7,235,487.66
3. 本期减少金额		8,512.16		8,512.16
(1) 处置或报废		8,512.16		8,512.16
4. 期末余额	39,379,366.63	8,489,790.42	6,591,862.02	54,461,019.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6,487,039.17	2,567,701.20	869,266.44	79,924,006.81
2. 期初账面价值	82,532,974.10	1,959,091.61	1,287,254.28	85,779,319.99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7,459.15	737,459.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37,459.15	737,459.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7,396.81	327,39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839.47	281,839.47
(1) 计提	281,839.47	281,839.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09,236.28	609,236.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222.87	128,222.87
2. 期初账面价值	410,062.34	410,062.34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91,625.06			19,518,982.06	24,510,607.12
2. 本期增加 金额				365,068.52	365,068.52
(1) 购 置				365,068.52	365,068.52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4,991,625.06			19,884,050.58	24,875,675.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14,963.53			17,654,738.90	18,669,702.43
2. 本期增加 金额	99,832.44			719,512.52	819,344.96
(1) 计 提	99,832.44			719,512.52	819,344.9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114,795.97			18,374,251.42	19,489,047.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876,829.09			1,509,799.16	5,386,628.25
2. 期初账面 价值	3,976,661.53			1,864,243.16	5,840,904.69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	13,168,840.38					13,168,840.38
合计	13,168,840.38					13,168,840.3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	189,565.08	5,996,953.00				6,186,518.08
合计	189,565.08	5,996,953.00				6,186,518.0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	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是

其他说明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项目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原值①	13,168,840.38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189,565.08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12,979,275.30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4,579,268.13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17,558,543.43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954,217.66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⑦=⑤+⑥	18,512,761.09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0,4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8,112,761.09
归母商誉减值=⑨*持股比例	5,996,953.00

注：计算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2024 年至 2029 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年折现率为 11.97%。资产组超过 2029 年的现金流量按照零增长率为基础计算。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8,737,038.55	50,810,555.79	297,141,564.63	44,571,234.70
可抵扣亏损	43,537,991.65	6,530,698.75	33,041,934.81	4,956,290.2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000,000.00	300,000.00	2,310,992.53	346,648.88
股份支付			7,167,546.96	1,075,132.04
预计负债	1,608,513.52	241,277.03	3,366,420.91	504,963.14
租赁负债	44,247.48	2,212.37	327,233.89	40,393.46
合计	385,927,791.20	57,884,743.94	343,355,693.73	51,494,662.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3.66	58.41	11,500.88	2,875.22
使用权资产	128,222.87	14,886.43	410,062.34	52,815.35
合计	128,456.53	14,944.84	421,563.22	55,690.5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3,130,197.85	174,873,285.50
资产减值准备	19,473,289.66	11,676,733.84
预计负债	490,091.00	229,435.21
合计	233,093,578.51	186,779,454.5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	1,051,568.38	
2024	621,678.70	621,678.70	
2025	1,383,660.75	1,775,396.08	
2026	503,622.40	503,622.40	
2027	508,985.71	508,985.71	
2028	15,631,802.66	12,842,965.22	
2029	74,666,831.21	74,666,831.21	
2030	67,891,943.27	67,891,943.27	

2031	13,205,644.72	13,205,644.72	
2032	1,804,649.81	1,804,649.81	
2033	36,911,378.62	-	
合计	213,130,197.85	174,873,285.50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383,137.90	392,365.29	2,990,772.61	7,166,564.82	587,923.67	6,578,641.15
保证金	5,960,000.00	2,418,000.00	3,542,000.00	5,960,000.00	1,280,080.00	4,679,920.00
合计	9,343,137.90	2,810,365.29	6,532,772.61	13,126,564.82	1,868,003.67	11,258,561.15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29,141.67	10,277.78
合计	20,029,141.67	10,010,277.78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941,033.00
银行承兑汇票	24,730,933.50	45,461,080.00
合计	24,730,933.50	51,402,113.00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3,968,210.68	152,538,886.76
工程设备及劳务款	60,645,842.05	75,830,401.49
合计	194,614,052.73	228,369,288.25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154,899.68	20,644,691.88
合计	20,154,899.68	20,644,691.8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943,856.58	2,341,348.46
员工持股计划	10,032,439.92	10,115,239.92
其他	7,178,603.18	8,188,103.50
合计	20,154,899.68	20,644,691.88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款	826,506.66	778,689.66
物业费	464,617.82	960,163.85
合计	1,291,124.48	1,738,853.51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208,182.20	15,121,905.78
合计	12,208,182.20	15,121,905.78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79,663.94	47,780,536.90	49,299,529.83	7,560,671.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560.93	4,053,881.48	3,912,515.63	196,926.78
合计	9,135,224.87	51,834,418.38	53,212,045.46	7,757,597.7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99,684.19	42,239,544.92	43,759,304.98	7,479,924.13
2、职工福利费	-	42,188.51	42,188.51	-
3、社会保险费	38,013.06	2,688,470.77	2,686,971.51	39,512.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714.15	2,597,923.71	2,598,345.48	33,292.38
工伤保险费	3,096.20	80,500.02	78,578.99	5,017.23
生育保险费	1,202.71	10,047.04	10,047.04	1,202.71
4、住房公积金	41,074.00	2,275,824.12	2,276,724.12	40,17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2.69	534,508.58	534,340.71	1,060.56
合计	9,079,663.94	47,780,536.90	49,299,529.83	7,560,671.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043.52	3,917,236.56	3,780,749.42	191,530.66
2、失业保险费	517.41	136,644.92	131,766.21	5,396.12
合计	55,560.93	4,053,881.48	3,912,515.63	196,926.78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485,548.07	16,704,560.95
企业所得税	298,673.89	300,450.64
个人所得税	63,328.75	100,004.17
房产税	1,415,433.74	273,701.81
土地使用税	19,935.60	
印花税	13,312.79	158,350.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54	28,360.28
教育费附加	48.67	13,169.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44	7,513.10
车船税	1,140.00	1,140.00
合计	19,297,567.49	17,587,251.40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9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247.48	282,986.41
合计	44,247.48	3,272,986.41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637,951.50	400,000.00
未确认销项税	1,555,047.04	1,965,847.75
合计	6,192,998.54	2,365,847.75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45,467.88	339,681.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20.40	-12,447.3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247.48	-282,986.41
合计	0.00	44,247.48

其他说明：

剩余租赁年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467.88	294,213.38
1-2 年		45,467.88
2-3 年	-	
3-4 年	-	
4-5 年	-	
5 年以上	-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45,467.88	339,681.2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20.40	12,447.37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44,247.48	327,233.8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247.48	282,986.41
合计	-	44,247.48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367,788.52	3,366,420.91	
或有赔偿	730,816.00	229,435.21	
合计	2,098,604.52	3,595,856.12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2,806,028.00						302,806,028.00
------	----------------	--	--	--	--	--	----------------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4,648,482.77		5,333,113.68	479,315,369.09
其他资本公积	12,276,540.40		7,167,546.96	5,108,993.44
合计	496,925,023.17		12,500,660.64	484,424,362.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因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约定期限的业绩条件未能满足而被动取消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10,115,239.92			10,115,239.92
合计	10,115,239.92			10,115,239.92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3,351.13				-46,648.87	-46,648.87		-1,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3,351.13				-46,648.87	-46,648.87		-1,700,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91.75	-314.57				-314.57		-1,706.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54,742.88	-314.57			-46,648.87	-46,963.44		-1,701,706.32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732,107.72			31,732,107.72
合计	31,732,107.72			31,732,107.72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358,401.79	-66,328,760.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31,194.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358,401.79	-71,759,954.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940,167.55	4,401,552.82
其他	591,513.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707,056.04	-67,358,401.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591,513.3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350,785,872.48	231,376,920.44
其他业务	13,355,302.13	9,332,987.88	13,509,081.57	9,332,917.53
合计	152,361,432.55	116,297,673.93	364,294,954.05	240,709,837.9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52,361,432.55		364,294,954.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520,585.86	其他业务收入及河南新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26,730,551.39	其他业务收入及河南新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	16,315,577.92	其他业务收入	16,100,564.01	其他业务收入

之外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10,205,007.94	河南新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10,629,987.38	河南新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6,520,585.86		26,730,551.3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25,840,846.69		337,564,402.6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其中：								
系统集成及产品销售	131,611,295.10	102,838,647.89					131,611,295.10	102,838,647.89
运维服务	4,434,559.53	2,663,773.98					4,434,559.53	2,663,773.98
物业服务	2,960,275.79	1,462,264.18					2,960,275.79	1,462,264.1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在某一时点转让	131,688,815.10	102,772,931.88					131,688,815.10	102,772,931.88
在某一时段转让	7,317,315.32	4,191,754.17					7,317,315.32	4,191,754.17
按合同期限分类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不具有融资性质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合计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139,006,130.42	106,964,686.05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239,655.35 元，其中，2,324,619.2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915,036.0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226.03	80,611.33
教育费附加	89,094.46	50,448.47
房产税	2,931,884.85	1,673,280.14
土地使用税	24,792.23	2,958.60
车船使用税	18,109.76	16,594.96
印花税	68,349.56	222,710.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197.23	14,941.97
水利建设基金		5,518.28
合计	3,330,654.12	2,067,064.02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662,717.54	14,682,476.59
折旧与摊销	3,586,790.12	3,464,809.34
交通差旅费	803,070.69	922,173.94
咨询信息等中介机构费	3,921,320.65	3,201,846.33
通讯邮寄费	731,441.29	382,350.82
办公会务费	1,076,452.74	1,077,095.59
业务招待费	2,967,690.15	2,118,006.83
股份支付	-7,167,546.96	3,198,480.16
其他	4,096,992.93	2,406,867.16
合计	23,678,929.15	31,454,106.76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64,865.39	9,031,447.57
交通差旅费	2,937,727.72	1,991,980.06
业务费	7,502,050.42	6,880,882.32
广告宣传费	378,312.16	678,273.24
办公会务费	136,860.55	892,483.36
邮寄运输费	30,492.05	6,926.16
其他	953,812.72	853,995.91
合计	24,004,121.01	20,335,988.62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薪酬	19,208,966.01	17,903,030.58
研发直接投入	2,530,303.88	1,195,698.42
研发折旧与摊销	1,865,307.91	1,774,579.93
其他	2,153,436.89	1,929,861.54
合计	25,758,014.69	22,803,170.47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3,965.43	617,104.89
减：利息收入	12,334,213.35	8,518,081.48
手续费及其他	185,704.39	186,486.72
合计	-11,604,543.53	-7,714,489.87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919,914.89	1,854,535.64
加计抵减	32,248.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9,893.47	143.38
合计	962,056.76	1,854,679.02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539.16	
债务重组收益		91,625.00
其中：应收票据贴现	-41,539.16	
合计	-41,539.16	91,625.00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9,010,161.60	-57,364,235.81
合计	-49,010,161.60	-57,364,235.81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45,569.20	-6,978,998.88
十、商誉减值损失	-5,996,953.00	-189,565.0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7,713.85	-692,914.55
十二、其他	195,558.38	169,859.19
合计	-8,229,249.97	-7,691,619.32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340,550.87	10,000.00	340,550.87
其他	41,593.85	43,043.46	41,593.85
合计	382,144.72	53,043.46	382,144.72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5,751.38	
违约金及赔偿金支出	1,195,372.58		1,195,372.58
其他	65,517.01	24,494.76	65,517.01
合计	1,260,889.59	170,246.14	1,260,889.59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47.34	21,115.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77,476.09	-9,933,240.03
合计	-6,478,723.43	-9,912,124.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6,301,055.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77,305.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0,359.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0,289.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686.20
研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3,863,847.42
其他	1,369,119.47
所得税费用	-6,478,723.43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和个税手续费返还	962,056.76	1,854,679.02
收回员工备用金	1,085,719.43	2,440,309.10
房租收入	14,403,229.58	14,030,475.86
收到保证金等其他项目	36,054,097.64	40,591,650.53
合计	52,505,103.41	58,917,114.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	13,596,968.45	10,108,340.67
付现销售费用	11,939,255.62	11,304,541.05

付现研发费用	4,683,740.77	3,125,559.96
支付保证金等其他支出	74,776,539.55	40,666,093.61
合计	104,996,504.39	65,204,535.2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大额存单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大额存单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10,277.78	20,029,141.67		10,010,277.78		20,029,141.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0,000.00			2,990,000.00		
合计	13,000,277.78	20,029,141.67		13,000,277.78		20,029,141.67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822,332.23	1,324,646.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29,249.97	7,691,619.32
信用减值损失	49,010,161.60	57,364,235.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568,475.54	16,551,629.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1,839.47	218,804.94
无形资产摊销	819,344.96	390,586.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543,965.43	617,104.89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1,539.16	-91,62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390,081.49	-10,162,60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40,745.73	4,149.85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965,018.98	26,918,732.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5,512,415.68	-164,215,084.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78,020,059.55	84,566,399.18
其他 (注 1)	-7,167,546.96	3,198,48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8,755.17	24,377,076.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504,043.37	102,972,902.7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972,902.77	117,647,972.4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34,925.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34,925.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03,784.40	-14,040,144.65

注 1: 其他项为公司本期终止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造成管理费用冲回 7,167,546.96 元, 并未形成实际现金流出。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473,894.06 元。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504,043.37	102,972,902.77
其中: 库存现金	15,423.15	62,037.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1,238,855.39	102,888,360.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249,764.83	22,504.91

二、现金等价物		634,925.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634,925.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04,043.37	103,607,827.77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143,093.64	保证金使用受限、司法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113,327,767.44	用于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	73,841,611.98	用于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3,876,829.09	用于授信抵押
合计	230,189,302.15	—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8,637.33	7.0827	556,964.6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港币	12,825.00	0.90622	11,622.27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6,914.00	0.90622	6,265.61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15、注释 30、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11,226.95	11,519.35
短期租赁费用	1,165,436.37	1,034,597.47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其他信息如下：

1、租赁活动

(1) 杭州房产：

位置为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寰宇湾 22 幢 2 单元 2001 室，出租方为个人，租赁期 2022 年 08 月 12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1 日，不含税月租金 8,979.2 元（房东包物业费）。

(2) 南京房产：

位置为南京市栖霞区紫东 F3-603，出租方为南京钟山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不含税月租金 11,528.79 元。

(3) 新乡房产：

位置为新乡市荣校路 87 号院内南科研楼 4 层，出租方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含税月租金 3,788.99 元。

2、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情况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2023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165,436.37 元。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低价值资产租赁。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13,311,770.41	
车位租赁收入	1,012,071.05	
合计	14,323,841.4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薪酬	19,208,966.01	17,903,030.58
研发直接投入	2,530,303.88	1,195,698.42
研发折旧与摊销	1,865,307.91	1,774,579.93
其他	2,153,436.89	1,929,861.54
合计	25,758,014.69	22,803,170.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758,014.69	22,803,170.4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00%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共同控制	2023年12月31日	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	12,982,924.74	- 3,384,110.20	12,930,611.40	- 1,572,017.28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4,252,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4,252,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3,341,415.14	2,047,629.76

应收款项	19,003,104.97	12,968,534.89
存货	15,376,985.91	14,417,838.24
固定资产	332,336.74	404,679.12
无形资产		
其他	1,840,778.92	2,804,678.91
负债：		
借款	15,025,291.67	10,010,277.78
应付款项	23,523,611.73	15,449,755.69
应付职工薪酬	1,060.56	892.69
其他	9,895,357.92	12,349,024.76
净资产	-8,550,700.20	-5,166,59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5,472,448.13	-3,306,617.60
取得的净资产	-3,078,252.07	-1,859,972.40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中威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中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0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中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河南中威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河南	河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中威电子智能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8,276.63	--	--	--		100.00%	设立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73.92%	并购
杭州中威尚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51.00%		设立
丽水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丽水	丽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	10,050,000.00	河南	河南	研究和试验发展	36.00%		并购

【注】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将持有的新电信息 36%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 425.20 万元。为增强公司对新电信息的控制权，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智慧城建与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依据该《一致行动协议》，公司可以实际控制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 年 5 月，公司收购少数股东北京驿馨德雅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股权，收购后公司在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所有者权益份额由 70.00% 变更为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81,113.68
差额	1,081,113.6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081,113.68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19,914.89	1,854,535.64
合计	919,914.89	1,854,535.64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滨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零余额户补助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经济和信息化局补助	其他收益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税款	其他收益	162,413.06	248,572.17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104,9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稳就补贴	其他收益	78,051.83	147,463.47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补贴	其他收益	14,55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其他收益	6,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e 付宝待划转款项人民币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补贴	其他收益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研究人员日常经费等资助	其他收益		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区配套	其他收益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补贴	其他收益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专利示范企业	其他收益		77,000.00	与收益相关
留工培训补助	其他收益		51,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高新财政局 2021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江区知识产权年度专项资助政策	其他收益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9,914.89	1,854,535.6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等因素，分别在长期应收款、应收账款-逾期天数组合中对减值准备进行测算。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6,817,701.50	1,666,088.15
应收账款	653,372,623.92	306,594,002.12
其他应收款	9,136,150.60	2,823,872.60
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9,390,982.26	1,418,386.90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以内到期款项）	129,566,786.73	6,865,664.50
合计	818,284,245.01	319,368,014.27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管理层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到 12 月 31 日，总授信额度 10,500.00 万元，已使用 4,275.71 万元。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04,000.00	304,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4,000.00	304,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乡市牧野区和平大道 80 号	商务服务业	130,000.00 万元	19.01%	29.9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系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海厚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700MA9FH26A5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新乡市人民政府。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
新乡市新投产业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新乡新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市新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原新乡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南省新投云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保障房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卫辉市新投矿业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建工建设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市九州宾馆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南金信计算机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市新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数字新乡技术运营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卫辉市新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市平原新投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新投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河南太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市城投滨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卫河环境治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新乡新投铁西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李一策	董事长
胡明磊	董事
陈海军	董事
石旭刚	董事
楚金桥	独立董事
尚贤	独立董事
黄平	独立董事
毛宏明	监事会主席
李佩宇	监事
郭红玲	职工代表监事
何珊珊	总经理
史故臣	副总经理
杨威	副总经理
赵娜	副总经理
孙琳	董事会秘书
赵倩	财务总监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南金信计算机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52,800.00
新乡市新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6,866.22
河南省新投云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	75,454.40			
新乡市九州宾馆有限公司	福利费	2,580.00			
河南太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租车费	6,000.00			
合计		84,034.40			59,666.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省新投云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44,872.00
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50,472.91
数字新乡技术运营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37,876.11
卫辉市新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57,777.07	
卫辉市新投矿业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68,590.44	255,711.62
新乡保障房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01,683.43	162,110.18
新乡建工建设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69,589.37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5,007,872.26	45,119,288.58
新乡市平原新投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310,000.00	

新乡市新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18,948.75	1,101,592.74
新乡新投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71,944.86	
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25,651.48	
新乡新投铁西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5,969.17	
合计		8,348,437.46	48,041,513.5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房租费/水电费	45,088.50	48,060.53								
新乡市新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	5,331.6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威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与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标的位于新乡市高新区新二街 1625 号新乡大数据产业园 14#C9-7 室，房屋总面积 116 平方米，月租金 3248 元，合同租期 12 个月。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12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否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4 年 09 月 27 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976,364.34	6,002,560.50

(5) 其他关联交易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省新投云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3,345.48	1,334.55	261,572.27	13,078.61
	河南太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920.00	96.00		
	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89,821.91	8,676.69		
	卫辉市新投矿业有限公司	29,250.81	1,462.54	206,800.00	10,340.00
	新乡保障房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3,184.50	9,159.23
	新乡建工建设有限公司	222,101.46	12,822.37	34,346.00	1,717.30
	新乡市城投滨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00.15	565.01		
	新乡市平原新投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252,000.00	12,600.00		
	新乡市新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707,817.00	35,390.85	47,200.00	2,360.00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650,584.30	2,004,446.07	38,374,079.09	1,918,703.95
	新乡卫河环境治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80.00	24.00		
	新乡智慧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769.54	188.48		
	新乡新投铁西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4,298.46	214.92		
	数字新乡技术运营有限公司	946,800.00	94,680.00	946,800.00	47,34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太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000.00
合计		23,933,489.11	2,172,501.48	40,059,981.86	2,002,999.0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省新投云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943.40	

合同负债	新乡新投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6,000.84	
合同负债	新乡市新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30,876.21	
合同负债	新乡市平原新投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1,644,418.52
合同负债	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0,711.69
合同负债	新乡保障房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1,840.88
其他应付款	河南新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646,000.00	1,646,000.00
合计		1,863,820.45	2,598,552.57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人员							650,000.00	1,794,000.00
销售人员							1,580,000.00	4,360,800.00
管理人员							1,414,942.00	3,905,239.92
生产人员							20,000.00	55,200.00
合计							3,664,942.00	10,115,239.92

2、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以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3,664,942股股票，过户价格为2.76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由于公司2023年度，因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1,573,910.96元，期末因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对应三个考核年度（即2021-2023年）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均未达成，转回累计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8,741,457.92元，对本期净利润的影响为7,167,546.96元，并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一）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2023年4月，云南东码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因与本公司的合同纠纷向滨江区人民法院提前诉讼，请求本公司向其支付技术服务费用人民币240,725.00元，现滨江区人民法院已裁定将案件移送至西湖区人民法院审理。

（2）2023年5月，上海载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向闵行区人民法院对河南新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魏建才提起诉讼，请求两被告连带偿还《服务合同》项下保证金人民币106万元、连带支付违约金人民币49.0091万元。

(3) 2023 年 9 月, 本公司因合同纠纷向滨江区人民法院对安徽壹方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中移铁通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浙江恒大网络工程有限公司、宿松县人民医院提起诉讼, 因本公司与被告系共同危险人, 共同承担 60% 的过错责任, 法院已将该 60% 赔偿款从中威公司处划拨完成; 因被告未按合同进行履约, 致使本公司承担损失, 现本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特向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被告立即赔偿本公司 698,892.77 元及资金占用损失, 本公司现已申请财产保全, 滨江区人民法院已冻结安徽壹方保安服务有限公司银行账户 698,892.77 元(网控), 冻结期间: 2023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一年)。

(4) 2023 年 9 月, 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对北京德隆亨业钢铁销售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1、请求贵院依法判决被告返还原告已支付的货款 250,560.00 元及逾期退还货款的利息(利息按照 LPR 标准从 2023 年 6 月 16 日始计算至被告实际退还之日止); 2、请求贵院依法判决被告按照合同货款总额 278,546.20 元的 2 倍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即 557,092.4 元; 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5) 2023 年 10 月, 北京盛昌华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因与华夏天信(北京)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华夏天信)的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华夏天信付其工程款 233,270.00 元、违约金 69,981.00 元。

(二)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无。

(三) 开出保函、信用证

本公司 2022 年 6 月与杭州联合银行吴山支行(以下简称“杭州联合银行”)签订履约保函合同(合同号:8011220220011945), 以人民币 140,956.20 元存单作为质押在杭州联合银行股开具履约保函, 保函金额为 281,912.40 元, 担保受益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 担保用途为[中国铁塔 2021 年度可见光球型摄像机终端设备集中招标项目-03 标包旗舰型摄像机(第三次)](“项目”)项下中标[可见光球型摄像机(旗舰型)](“货物”), 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依据担保合同约定只要中国铁塔确定本公司未能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 包括更换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违约”), 无论本公司有任何反对, 杭州联合银行将凭中国铁塔关于本公司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 立即、无条件按中国铁塔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并按该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中国铁塔。

本公司 2022 年 6 月与杭州联合银行吴山支行(以下简称“杭州联合银行”)签订履约保函合同(合同号:8011220220013852), 以人民币 75.00 万元存单作为质押在杭州联合银行股开具履约保函, 保函金额 150.00 万元, 担保受益人为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投资), 担保用途为新乡市智慧停车系统及保障平台项目开发服务合同, 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依据担保合同约定如保函申请人违反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 杭州联合银行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承担保证责任。

本公司将自有房产及土地向招商银行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质押获取授信, 2023 年 4 月与招商银行签订履约保函合同(合同号:571DB23040400028), 利用授信额度和人民币 480.00 万元保证金在招商银行开具履约保函, 保函金额 1,600.00 万元, 担保受益人为西安翔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翔迅), 担保用途为延安市公安局“雪亮工程”建设项目, 担保期限为 2023 年 04 月 04 日至 2024 年 04 月 03 日, 依据担保合同约定, 如出现西安翔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延安市公安局“雪亮工程”建设项目业主方承担保函责任, 西安翔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单方追索同等金额该项银行保函兑现。

本公司 2022 年 7 月与杭州联合银行吴山支行(以下简称“杭州联合银行”)签订履约保函合同(合同号:8011220220014579), 以人民币 127,373.43 元存单作为质押在杭州联合银行股开具履约保函, 保函金额 254,746.85 元, 担保受益人为大唐延安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延安), 担保用途为延安电厂(2X660MW 机组)工程智慧厂区管控系统(闭路电视、门禁、安防)采购(项目名称)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投标, 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依据担保合同约定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如果本公司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 杭州联合银行在收到大唐延安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日内无条件支付。

本公司 2022 年 6 月与杭州联合银行吴山支行(以下简称“杭州联合银行”)签订履约保函合同(合同号:8011220220013897), 以人民币 5.00 万元存单作为质押在杭州联合银行股开具履约保函, 保函金额 10.00 万元, 担保受益人为新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投资), 担保用途为新乡市智慧停车项目路内停车位建设(高新区示范路)

项目，担保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依据担保合同约定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保函申请人违反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杭州联合银行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承担保证责任。

（四）贷款承诺

无。

（五）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本公司依据历史数据对预计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进行预提，详见附注五、注释 31. 预计负债

（六）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不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无。

（七）或有资产

无。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2 年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973,069.36	201,734,209.15
1 至 2 年	133,960,373.83	122,416,752.06
2 至 3 年	99,884,310.83	119,865,248.02
3 年以上	247,989,468.87	170,133,941.24
3 至 4 年	129,151,459.71	59,828,291.99
4 至 5 年	118,838,009.16	110,305,649.25
合计	625,807,222.89	614,150,150.4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64,914.92	1.99%	12,464,914.92	100.00%		14,589,914.92	2.38%	14,589,914.9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3,342,307.97	98.01%	288,846,052.62	47.09%	324,496,255.35	599,560,235.55	97.62%	237,841,185.95	39.67%	361,719,049.60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390,427,400.35	62.39%	172,513,339.85	44.19%	217,914,060.50	402,096,897.74	65.47%	145,982,787.32	36.31%	256,114,110.42
逾期天数组合	222,914,907.62	35.62%	116,332,712.77	52.19%	106,582,194.85	197,463,337.81	32.15%	91,858,398.63	46.52%	105,604,939.18
合计	625,807,222.89	100.00%	301,310,967.54	48.15%	324,496,255.35	614,150,150.47	100.00%	252,431,100.87	41.10%	361,719,049.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	8,100,000.00	8,100,000.00	8,100,000.00	8,100,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北京创鑫汇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22,980.19	2,822,980.19	2,822,980.19	2,822,980.19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东北易华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6,040.00	806,040.00	806,040.00	806,04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重庆渠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53,085.00	553,085.00	553,085.00	553,085.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北京宏图高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成都鑫恒利商贸有限公司广元分公司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贵州鸿丰远航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江苏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0	16,400.00	16,400.00	16,4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龙岩永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宁波高新区红苹果通信设备厂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山西仁广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四川深思蒲公英科技有限公司	65,100.00	65,100.00	65,100.00	65,10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浙江中起科技	1,450.00	1,450.00	1,450.00	1,450.00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有限公司						
龙岩漳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959.73	35,959.73	35,959.73	35,959.73	100.00%	失去偿付能力
福建省杏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125,000.00	2,125,000.00				
合计	14,589,914.92	14,589,914.92	12,464,914.92	12,464,914.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4,013,147.65	4,200,657.38	5.00%
1-2年	85,976,397.39	8,597,639.74	10.00%
2-3年	52,310,606.32	15,693,181.90	30.00%
3-4年	60,263,470.41	36,158,082.25	60.00%
4年以上	107,863,778.58	107,863,778.58	100.00%
合计	390,427,400.35	172,513,339.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逾期天数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9,959,921.71	5,995,992.17	10.00%
1-2年	47,983,976.44	14,395,192.93	30.00%
2-3年	47,573,704.51	28,544,222.71	60.00%
3-4年	67,397,304.96	67,397,304.96	100.00%
合计	222,914,907.62	116,332,712.7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589,914.92		2,125,000.00			12,464,914.9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37,841,185.95	51,004,866.67				288,846,052.62
合计	252,431,100.87	51,004,866.67	2,125,000.00			301,310,967.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8,218,826.00		68,218,826.00	10.80%	54,992,002.10
客户二	32,631,580.00		32,631,580.00	5.17%	9,136,842.40

客户三	29,045,197.51		29,045,197.51	4.60%	9,538,921.69
客户四	28,165,879.00		28,165,879.00	4.46%	18,509,230.84
客户五	26,922,499.98		26,922,499.98	4.26%	14,782,106.46
合计	184,983,982.49		184,983,982.49	29.29%	106,959,103.4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312,419.28	6,439,092.05
合计	13,312,419.28	6,439,092.0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740,676.51	1,953,802.66
个人备用金	539,833.50	191,989.20
应收暂付款	12,042,724.45	5,367,069.51
坏账准备	-2,010,815.18	-1,073,769.32
合计	13,312,419.28	6,439,092.0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032,344.53	5,362,261.12
1至2年	3,952,513.05	322,923.25
2至3年	313,999.88	19,875.80
3年以上	1,024,377.00	1,807,801.20
3至4年	11,575.80	601,000.00
4至5年	1,012,801.20	1,206,801.20
合计	15,323,234.46	7,512,861.3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800,000.00	10.65%		0.00%	80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23,234.46	100.00%	2,010,815.18	13.12%	13,312,419.28	6,712,861.37	89.35%	1,073,769.32	16.00%	5,639,092.05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15,323,234.46	100.00%	2,010,815.18	13.12%	13,312,419.28	6,712,861.37	89.35%	1,073,769.32	16.00%	5,639,092.05
合计	15,323,234.46	100.00%	2,010,815.18	13.12%	13,312,419.28	7,512,861.37	100.00%	1,073,769.32	14.29%	6,439,092.0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8,113.05	32,292.33	773,363.94	1,073,769.3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33,504.18	362,958.98	340,582.70	937,045.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1,617.23	395,251.31	1,113,946.64	2,010,815.1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73,769.32	937,045.86				2,010,815.18
合计	1,073,769.32	937,045.86				2,010,815.1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应收暂付款	8,814,923.50	1 年以内 5,300,000.00; 1 至 2 年 3,514,923.50	57.53%	616,492.35
单位二	应收暂付款	1,020,000.00	1 年以内	6.66%	51,000.00
单位三	应收暂付款	741,984.68	1 年以内	4.84%	37,099.23
单位四	应收暂付款	698,892.77	1 年以内	4.56%	34,944.64

单位五	应收暂付款	692,810.00	1年以内	4.52%	34,640.50
合计		11,968,610.95		78.11%	774,176.7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000,001.00		62,000,001.00	42,000,001.00		42,000,001.00
合计	62,000,001.00		62,000,001.00	42,000,001.00		42,000,001.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杭州中威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杭州中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1.00						3,000,001.00	
杭州中威驿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杭州中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河南中威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丽水中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2,000,001.00		20,000,000.00				62,000,001.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996,027.89	91,480,752.77	323,157,256.34	212,421,499.27
其他业务	13,353,386.31	9,332,987.88	13,252,087.87	9,332,917.53
合计	127,349,414.20	100,813,740.65	336,409,344.21	221,754,416.8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13,996,027.89	91,480,752.77					113,996,027.89	91,480,752.77
其中：								
系统集成及产品销售	110,975,013.36	89,292,674.96					110,975,013.36	89,292,674.96
运维服务	3,021,014.53	2,188,077.81					3,021,014.53	2,188,077.8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13,996,027.89	91,480,752.77					113,996,027.89	91,480,752.77
在某一时点转让	110,975,013.36	89,292,674.96					110,975,013.36	89,292,674.96
在某一时段转让	3,021,014.53	2,188,077.81					3,021,014.53	2,188,077.81
按合同期限分类	113,996,027.89	91,480,752.77					113,996,027.89	91,480,752.77
不具有融资性质	113,996,027.89	91,480,752.77					113,996,027.89	91,480,752.77
合计	113,996,027.89	91,480,752.7					113,996,027.89	91,480,752.77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120,556.60 元，其中，2,205,520.5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915,036.0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92.67	
债务重组收益		91,625.00
合计	-3,792.67	91,625.00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9,423.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125,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	-3,750,428.88	

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52,803.92	含有股份支付取消冲回管理费用 8,741,457.92 元，详见“十三、（二）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11,172.63	
合计	9,507,971.1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3%	-0.2508	-0.2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6%	-0.2822	-0.28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一策

2024 年 3 月 19 日